

田野與文獻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

Fieldwork and Documents:

South China Research Resource Station Newsletter

(清)袁永綸著《靖海氛記》箋註專號

(清)袁永綸著《靖海氛記》(道光十年刊、丁酉年〔1837〕續刊)

•蕭國健、卜永堅箋註

〈甲〉張保仔：文獻與掌故——代前言

〈乙〉《靖海氛記》原文標點箋註

〈丙〉附錄：《靖海氛記》主要人物及事件資料補充

〈丁〉參考書目

〈戊〉《靖海氛記》原書影印本

《清水江文書》序言

•陳春聲

活動消息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系統成員單位：

中山大學歷史系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江西師範大學區域社會研究資料中心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廈門大學歷史系

嘉應學院客家研究所

韓山師範學院潮學研究所

編輯委員會：馬木池、張兆和、陳春聲、程美寶、廖迪生、劉志偉、蔡志祥

執行編輯：黃永豪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季刊） 第四十六期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合編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出版

出版日期：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

香港科技大學出版技術中心 印製

ISSN: 1990-9020

通訊地址：

香港 九龍 清水灣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編輯部

Fieldwork and Documents: South China Research Resource Station Newsletter Editorial Office

South China Research Center,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lear Water Bay,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852)23587778 傳真：(852)23587774

電子郵箱(E-mail address): schina@ust.hk

網頁(Web Site): <http://ihome.ust.hk/~schina>

(清)袁永綸著《靖海氛記》箋註專號

(清)袁永綸著《靖海氛記》(道光十年刊、丁酉年〔1837〕續刊)

蕭國健 香港珠海書院中國歷史研究所

卜永堅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箋註

專號內容：

- 〈甲〉張保仔：文獻與掌故——代前言
- 〈乙〉《靖海氛記》原文標點及箋註
- 〈丙〉附錄：《靖海氛記》主要人物及事件資料補充
- 〈丁〉參考書目
- 〈戊〉《靖海氛記》原書影印本

〈甲〉張保仔：文獻與掌故——代前言¹

前言

張保，人稱張保仔，亦稱亞保仔，為十九世紀初廣東沿海名盜，為香港人所熟知之人物。坊間流傳其事蹟及掌故不少，惟訛傳甚多，部份事實且被誇大。本文以檔案及文獻資料，介紹其生平事蹟、在海盜中之地位、品德及其之最後歸宿，目的在使人認識有關張保仔之歷史真相，並藉以介紹檔案及文獻之運用，及利用掌故（口述歷史）作研究時當注意之要點。

傳說掌故中之張保仔與香港

港人對張保仔之傳說甚多，皆以其巢穴在香港島，分設東營盤及西營盤，東營盤位於鰂魚涌，西營盤即今西環西營盤之地。²其部屬於塔門洲、坪洲、長洲、馬灣洲及港島赤柱等地建築天后廟，用作哨站，並供對天后虔誠祀奉。³張保仔為人殘酷好殺，故於赤柱灣畔有「割人排」遺蹟，其為人奸詐，部份天后廟神案下有地道出海，及於港島半山有張保仔古道，傳謂為逃避官兵追捕而設。又謂其出海打劫所獲之財物，分藏塔門洲、長洲、南丫島及港島春坎角等地之山

洞，今稱張保仔洞。⁴

張保仔之歷史

清乾隆末年，越南內亂，巨盜鄭七擁眾橫行越南沿岸，並組盜幫聯盟，嘉慶初年，鄭七敗亡，其弟鄭一領其眾，繼為盜幫首領，其眾號紅旗幫，張保仔為其頭目。⁵

嘉慶十二年（1807），鄭一死，其妻石陽（眾號鄭一嫂）領其眾，以張保仔對其恭順，遂加重用，以一軍（一隊盜船）交其指揮。其後三年，其部眾橫行珠江三角洲一帶，其名亦超越鄭一嫂，且被誤傳為紅旗幫盜首。⁶

嘉慶十四年（1809）間，沿海村莊守衛日嚴，巡海官軍勢力日增，因致張保等糧食補給日短，加以盜幫內黑旗幫向政府投誠，紅旗幫漸覺勢孤，翌年二月，鄭一嫂率張保仔等亦向政府投誠。嘉慶年間東南艇盜之患告終。⁷

文獻中所載之張保仔史料

民間有關張保仔之傳說頗多，部份且屬謠傳失實，現就所獲文獻資料，詳為辨正。

一、張保之出身及獲進身頭目

張保本新會江門漁民之子，被鄭一所虜，後淪為盜。《靖海氛記》中載：「張保，新會江門漁人子，……十五歲，隨父在舟中取魚，遇鄭一遊船至江門劫掠，保遂為所擄，鄭一見之甚悅，令給事左右。」⁸

其獲升頭目之由，《靖海氛記》復載：「保聰慧，有口辨，且年少色美，鄭一嬖之，未幾升為頭。」

二、張保之被重用

嘉慶十二年（1807）十月十七日，鄭一於颱風中沉船溺死，鄭一嫂領其眾，助鄭一姪安邦。因鄭安邦軟懦無能，惟張保能為之助，故為鄭一嫂重用，以一船隊交其調度。

《平海紀略》中載：「鄭一歿，……張保踵鄭一之餘孽以助鄭一姪安邦。安邦軟懦無能，聞砲聲輒掩耳，惟張保實左右之。……仍聽命於鄭一之妻石氏，事必請而後行。……」¹⁰

其對鄭一嫂之恭順，故被重用。《靖海氛記》載：「嘉慶十二年十月十七日，鄭一為颱風所沉，其妻石氏，遂分一軍以委保，而自統其全部，世所稱鄭一嫂是也。」¹¹可見張保仍只為鄭一嫂手下頭目，而非該幫海盜之首領。

三、其名日顯，其徒日眾

《靖海氛記》復載：「保既得眾，日事劫掠，由是夥黨漸眾，船隻日多。」其勢力日漸擴大。¹²

其處事公正，御下甚嚴，故能名蓋全幫。《靖海氛記》又載：「……乃自立令三條：一、私逃上岸者謂之反關，捉回，插耳刑示各船，遍遊後，立殺。一、凡搶奪貨物，不得私留寸縷，必盡出眾點閱，以二分歸搶者，以八分歸庫，歸庫後謂之公項，有私竊公項者立殺。一、到村落擄掠婦女，下船後，一概不許污辱，詢籍注部，隔艙分住，有犯強奸私合者，立殺。又慮糧食缺斷，凡鄉民貪利者，接濟酒米貨物，必計其利而倍之，有強取私毫者，立殺。……凡打單及虜掠所得，必命隨庫記部，歸於公籍，不敢有所私

焉。惟劫殺搶奪，戰陣進退，各賊咸聽其指揮，有犯其令者立斬。故威行海面，人但知為張保仔云。」¹³因此，盜幫海上劫奪，或上岸搶殺，人皆以之為張保仔所為。

四、張保之品德

張保雖為海盜，但非大奸大惡之徒，前文已引述其侍上恭謹，御下甚嚴。除此，其對敵人亦示寬仁，下列兩則紀錄可證。《廣州府志》引《譜荔軒筆記》云：

劉某者，番禺人，其父賈安南，歲一往返。嘉慶初，海賊方熾，半道為賊夥所掠，急赴水，僅以身免，既恨喪資，又受驚恐，病遂卒。劉以諸賊惟張保最強，必保也。朝夕切齒，欲得而甘心之。覓良工，製尖刀尺許，日夜淬之，且傳以藥，懷之而投賊，乞為黨，每侍立必近保側。一日，保察其顏色有異，突命左右縛之，搜其衣底，得利刃，其光熒然。保叱之曰：汝胡為者？劉嗔目曰：欲殺汝耳！保曰：素無仇，必殺我，何也？劉曰：殺吾父非仇乎？保宛轉問：爾父遇賊何時何地？沉吟久之，曰：殺爾父者，烏石二也。余是時全幫方駐某所，何由得至某地與爾父遇？汝誤矣，令左右釋其縛，且曰：余殺人父多矣，汝敢仇我，真壯士也。汝仇未報，汝心遂矣，不必作白頭也。給四金遣之歸。¹⁴

此外，張保雖為盜，但常存反正之心。《靖海氛記》載：

十三年七月，虎門鎮林國良率師出海剿捕，張保諜知官軍至，預伏戰船於別港。……保欲降國良，……良堅不可，以死自誓。保本無殺國良意，其手下遂以刀刺之，國良死，時年七十。保怒曰：我等露宿風餐，飄泊海面，正如浮

萍斷梗，浮沉莫定，幸藉一戰之威，暫免諸官之捕，原待鎮軍，遂之回港，以通往來，然後徐圖歸正，我等方可無事也。乃不奉我命而無故殺之，意欲可為？且彼既輕敗師徒，失舟被獲，殺之，於我可加？縱之，或歸就戮。今徒使我有殺協鎮之名。後雖欲投降，其可得乎？遂亦殺刺國良者。¹⁵

五、虔奉三婆神

民間傳謂張保及其盜眾信奉天后，且建天后廟為其哨站。但據文獻所載，其所信奉者，為三婆神。《靖海氛記》云：「惠州有廟曰三婆神者，在海旁，數著靈異，賊舟過，必虔祀，稍不盡誠，禍咎立至，賊事之甚謹。一日，各頭領齊詣羅拜，欲捧其像以歸，俾朝夕求問，皆持之不動。張保一扶而起，遂奉之以歸舟，如有風送到船者。凡往來出沒，搶劫打仗，皆取決於神，每有祈禱，休咎悉驗。」¹⁶

六、盜巢所在

張保之巢穴，傳謂在大嶼山、香港島或東莞龍穴島，香港境內有等海島，傳為其藏寶之所。惟皆無文獻可證。其時之盜巢，實位廣東與廣西交界南部海上之碇洲及灑洲。《靖海氛記》載：

……惟灑洲、碇洲孤懸海外，往來人跡罕到，其地四圍高山拱峙，中一大渚，可容洋船數百數。遇颶風浪滾，人於其中，自無傾覆之患，內有肥田美地、鳥獸花果草木，一仇池島也。賊遂據之以為巢穴，凡裝船造器，皆聚於此。¹⁷

另外，《平海記略》亦載：

……而灑洲、碇洲孤懸（懸）海外，遂為賊之巢穴。……¹⁸

二島今屬湛江地區，灑洲島位廣西南陞北海市南部之北部海上，碇洲島則位廣東湛江市南部

雷洲灣之東，孤處海外。當時之巡海官船，未能遠航外海，故雖有精兵良將，亦未能進剿該等海寇。筆者於1990年代曾乘坐直升飛機考察碇洲島，並從高空拍攝該島照片，詳〈附圖一〉，足證《靖海氛記》所謂「其地四圍高山拱峙，中一大渚，可容洋船數百數」云云，實非虛語。

張保與香港之關係

香港地區有關張保之傳說甚多，惟多無文獻證明。惟大嶼山北岸今赤鱗角香港國際機場附近之水域，於清嘉慶十四年（1809）十月十三日至二十二日間，清朝水師曾於該地圍剿張保紅旗幫之主力，但最後仍被其突圍遁去。圍剿清朝水師主帥提督孫全謀因此且被降職。¹⁹

除此事件，各文獻中未有其他張保與香港關係之記錄。

張保仔之降書問題

張保仔之降書，文獻未有見載，人有以黑旗幫郭婆帶之降書，誤作為張保者。²⁰現摘錄《靖海氛記》原文以供研究：

……婆帶從之。就令隨庫作呈投遞。其詞曰：竊惟英雄之創業，原出處之不同，官吏之居心，有仁忍之各異。故梁山三劫城邑，蒙邑赦而竟作棟樑，瓦崗屢抗天兵，荷不誅而終為柱石；他若孔明七縱孟獲，關公三放曹操，馬援之窮寇莫追，岳飛之降人不殺；是以四海豪傑，效命歸心，天下英雄，遠來近悅；事非一轍，願實相同。今蟻等逢盛世，本乃良民，或因結交不慎，而陷入萑苻；或因俯仰無資，而充投逆侶；或因貿易，而被擄江湖；或因負罪，而潛身澤國。其始不過三五成群，其後遂至盈千累萬；加以年歲荒歉，民不聊生；於是日積月累，愈出愈奇，非劫奪無以延生，不抗師無以保命；此得罪朝廷，摧殘商賈，勢所必然也。然而別井離鄉，誰無家室之慕，隨風逐浪，每深萍梗之

憂。倘遇官兵巡截，則炮火矢石，魄喪魂飛；若逢河伯行威，則風雨波濤，心驚膽落，東奔西走；時防戰艦之迫，露宿風餐，受盡窮洋之苦。斯時也，欲脫身歸故里，而鄉黨不容，欲結伴投誠，而官威莫測；不得不逗留海島，觀望徘徊。嗟嗟！罪固當誅，梗化難逃國典，情殊可憫，超生所賴仁人。欣際大人重臨東粵，節制南邦，處己如水，愛民若赤，恭承屢出示諭，勸令歸降；憐下民獲罪之由，道在寬嚴互用；體上天好生之德，義惟剿撫兼施；鳥思靜於飛塵，魚豈安於沸水？用是糾合全幫，聯名呈叩。伏憫蟲蟻之餘生，拯斯民於水火，赦從前冒犯之愆，許今日自新之路；咸譌化日於幟幟。敢有二心，即祈誅戮。²¹

張保之降

清嘉慶十五年（1810）二月，鄭一嫂與張保仔派業醫澳門之周飛熊往見兩廣總督百齡，代為說項，表達降意。其後鄭一嫂親往省城，見百齡，自願為人質。百齡遂許張保率紅旗幫降，並命香山縣令彭恕於香山南門河畔大涌口，建招安亭，接受其降。三月，紅旗幫歸降。²²官府收降盜眾一萬五、六千人，盜船二百七、八十艘、大炮兵械無數。²³鄭一嫂併各家口送省城安置。張保留船二、三十艘，協助出洋緝捕餘盜。鄭安邦、梁皮保、蕭嵇蘭及蕭步鰲等亦降。清光緒《廣州府志》有載。²⁴

可見民間傳謂張保卒於東莞南面海上之龍穴島，實誤。²⁵

歸正後之張保與鄭一嫂

張保降後，獲授千總職，助官軍平定珠江三角洲一帶之寇患，以軍功陞守備，後官至福建同安協副將。²⁶鄭一嫂降後，下嫁張保為繼室，後獲朝廷誥封，育一子，名張玉麟。²⁷

清道光二年（1822），張保本當擢升總兵，但為朝臣反對，數月後，病卒副將任內。時林則徐以鄭一嫂為再婚婦女，為重名器，上摺疏請追

奪其誥封，又以其子張玉麟，本蔭千總，惟因並未投營，及聚眾賭博，欲奪其父蔭。²⁸道光三年（1823），兩廣總督阮元上疏，請朝廷撤除對張玉麟之父蔭，獲朝廷允許保留。²⁹

結語

有關張保仔之傳說，民間流傳頗多，惟多訛傳失實。從現存之文獻資料中，多可考證。致民間流傳已久之傳說掌故，對旅遊發展，亦有幫助。

註釋

¹本文初稿為蕭國健教授應香港中央圖書館邀請，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五日主講「歷史與文化」學術講座之發言稿，題為〈張保仔：文獻與掌故〉。

²梁炳華，《中西區風物志》（香港：中西區臨時區議會，1999），〈分區簡介及地方名字由來之西營盤條〉，頁40。

³拙著，《粵東名盜張保仔》（香港：現代教育研究社，1992），第六章，〈丁〉、〈張保仔與香港之天后古廟〉，頁56。

⁴葉林豐，《張保仔的傳說與真相》（香港：上海書局，1971），〈張保仔洞的真相篇〉，頁111-113及頁116-118。

⁵拙著，《粵東名盜張保仔》，第一章，〈張保仔：從漁民到名盜〉：頁4-7。

⁶前書，頁7-8。

⁷拙著，《香港歷史與社會》（香港：香港教育圖書公司，1994），〈軍防篇之粵東名盜張保仔〉，頁146-149。

⁸清道光袁永綸，《靖海氛記》，卷上，頁5。

⁹同註7。

¹⁰清嘉慶溫承志，《平海記略》，頁1-2。

¹¹清道光袁永綸，《靖海氛記》，卷上，頁5。

¹²同註10。

¹³前書，卷上：頁5-6。

¹⁴清光緒戴肇辰，《廣州府志》，卷162，〈雜錄三〉中引《譜荔軒筆記》，〈劉某條〉，頁34。

¹⁵清道光袁永綸，《靖海氛記》，卷上，頁7-8。

¹⁶前書，卷上：頁6-7。

¹⁷前書，卷上：頁4。

¹⁸清嘉慶溫承志，《平海記略》，頁2。

¹⁹清光緒戴肇辰，《廣州府志》，卷81，〈前事略七〉，〈嘉慶十四年提督孫全謀圍海城張保於大嶼山條〉：頁24。《靖海氛記》，卷下，頁4-7。

²⁰葉林豐，《張保仔的傳說與真相》，〈張保仔投降文書篇〉，頁109-110。

²¹清道光袁永綸《靖海氛記》，卷下，頁10-13。

²²清光緒戴肇辰，《廣州府志》，卷81，〈前事略七〉，〈嘉慶十五年海賊張保降條〉，頁26。清道光袁永綸，《靖海氛記》，卷下：頁17-22。

²³清光緒王先謙，《東華續錄》，嘉慶朝，卷9，〈嘉慶十四年〉，頁35-37。

²⁴清光緒戴肇辰，《廣州府志》，卷81，〈前事略

七〉，〈嘉慶十五年海賊張保賊條〉，頁26。

清光緒王先謙，《東華續錄》，嘉慶朝，卷10，〈嘉慶十五年〉，頁9-10。清嘉慶溫承志，《平海記略》，頁7-8。

²⁵今島上有洞，傳謂張保傷重後畢命該地，近人且於洞內爲之塑像，並勒石誌其事。此傳說實誤。

²⁶清光緒王先謙《東華續錄》，嘉慶朝，卷10，〈嘉慶十五年〉：頁10。清嘉慶溫承志，《平海記略》，頁9。

²⁷林則徐，清道光二十年五月十五日，〈追奪張保繼室石氏誥封摺〉。《林則徐集》，〈奏稿中〉：頁830-831。

²⁸同註26。

²⁹民國朱慶瀾《廣東續通志》，卷一，〈訓典〉，〈道光三年三月條〉，頁15。



〈附圖一〉 碇洲島(蕭國健攝)

〈乙〉《靖海氛記》原文標點及箋註

《靖海氛記》及其作者袁永綸

《（光緒）廣州府志》〈藝文略〉曰：「《靖海氛記》二卷，國朝順德袁永綸撰，據采訪冊」。¹《靖海氛記》是有關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華南地區海盜問題的重要史料。此書初版刊行於1830年，僅一年後，在倫敦就出版了其英譯本。清朝廣東地方志提及華南海盜問題時，無不大量引用此書內容。可惜，不知何故，《靖海氛記》在中國流通極少。1971年，葉靈鳳以葉林豐之名，撰《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一書，²可說是張保仔研究的早期佳作，葉深以不見此書為憾。³據我們所知，目前只位於英國倫敦的大英圖書館有一本，本文所採用之版本，即為大英圖書館藏本之影印本，係由蕭國健教授通過馬幼垣教授尋獲者，其原委詳見蕭國健《粵東名盜張保仔》之〈前言〉，謹此向馬幼垣教授致謝。

查大英圖書館收藏之袁永綸《靖海氛記》，其封面右側直書一行曰「道光十年夏月鐫羊城上苑堂發兌」，正中直書「靖海氛記」一行四大字，左側直書一行曰「丁酉年新續碧羅山房藏板」。見〈附圖二〉。可見此書初刊於道光十年（1830）、並於道光十七年丁酉（1837）加添新內容而重刊。但是，早在此書初刊後一年，1831年，查爾斯·紐曼（Charles Fried. Neumann）就將之翻譯為英文，在倫敦出版，其書名為：*History of the Pirates who Infested the China Sea from 1807 to 1810*（《一八零七至一八一零年間侵擾中國海面的海盜的歷史》），⁴紐曼的英譯本雖然有不少明顯的錯誤，但推出時間得快，不要忘記，1794年英國大使馬爾戛尼謁見清高宗後回國，從澳門到英國樸次茅斯港，耗時近六個月。⁵即使到了光緒二年（1876），清朝派郭嵩燾乘坐蒸汽輪船從上海出發，經蘇彝士運河，開赴英國，他從香港到倫敦的這段路程，仍需一個半月。⁶

按，《靖海氛記》英譯者紐曼，為德國巴伐利亞州猶太人，生於1798年，1829年赴廣州，

1831年回國，將約一萬冊中文圖書捐給巴伐利亞州政府，1838年成為慕尼黑大學中文教授。⁷可見他必定是在航海回國期間完成《靖海氛記》英譯本的。該英譯本還把曾被張保綁架的東印度公司船員格拉斯波爾（Richard Glasspole）的記載，以附錄形式附於書後，彌足珍貴。

大英圖書館雖藏有袁永綸《靖海氛記》，但其館藏紀錄，卻不見於大英圖書館電腦圖書目錄中，其見於電腦圖書目錄者，只有紐曼之英譯本，其索書號為〈14003.d.9〉。真正記載此書之目錄，為出版於1877年的*Catalogue of Chinese Printed Books, Manuscripts and Drawings in the Library of the British Museum*（《大英博物館圖書館藏中文印刷書籍、手稿及圖畫目錄》），見〈附圖三〉。此目錄之編纂者為羅拔特·道格拉斯（Robert Kennaway Douglas），當時他是英皇書院（King's College）的中文教授兼大英博物館圖書館印刷圖書部高級助理。道格拉斯於1877年出版此目錄後，於1903年又出版了續編目錄（*supplementary catalogue*）。根據道格拉斯1877年2月17日的序言，大英博物館早期中文圖書的骨幹，來自1825年東印度羣島的西夏爾的富勒·胡爾先生（Mr. Fowler Hull, of Sigaur in the East Indies）的捐贈。1843年，英國政府把第一次鴉片戰爭期間得到的中文圖書移送大英博物館。1847年，英國政府收購了摩理臣（Morrison the younger）所藏的11,500冊中文圖書，⁸並將之移交大英博物館。至1877年該目錄出版為止，大英圖書館的中文圖書已經多達二萬冊以上。

1972年，英國國會通過大英圖書館法案（British Library Act），決定成立大英圖書館，專門收藏大英博物館的圖書。1973年7月1日，大英圖書館正式成立，這批中文圖書及其目錄也就轉移到大英圖書館。如今，這兩本又重又厚又大的目錄，寄身於大英圖書館倫敦聖·潘克利斯（St Pancras）總館三樓亞洲及非洲閱覽室。其中，

1877年目錄之索書號為〈OIK011.295〉。

根據道格拉斯1877年編纂的目錄第268頁，作者「袁永綸」及書名「靖海氛記」之中文字均無異樣，而「袁永綸」之英文拼音則為「YUEN YUNG-LUN」，「靖海氛記」之英文拼音則為「Tsing hae fun ke」，英文翻譯為「*An Account of the Suppression of Piracy in the Canton Waters*」；且提及「2 keuen」即兩卷，又提及「1830.8⁰」，當即1830年8月出版之意。以上均係印刷文字，但此書之索書號則為手寫字：〈15297.b.8〉。有趣的是，道格拉斯在同一段目錄還提及：「Another edition. With Illustrations. 2 Kuen」，即「尚有另一版本，配有插圖，兩卷」之意。見〈附圖四〉。

這所謂另一版本，也是一本書，其索書號為〈15297.b.9〉。其封面，上橫書一行曰「靖海氛記」，其下右側，直書一行曰「內附載郭婆帶呈詞」，其右方則直書「張保仔投降新書」七大字，分作兩行，末直書兩小字曰「堂板」，從封面字體大小判斷，則此書書名當為《張保仔投降新書》。見〈附圖五〉。

《張保仔投降新書》內容與《靖海氛記》不同之處有二。首先，《張保仔投降新書》終止於「制軍悉命朱爾賡額、溫承志等率兵往掃蕩之，由是海氛遂靖」一句，而《靖海氛記》則於此之後，加添不少新內容，殆即《靖海氛記》封面所謂「丁酉年新續」者。由此看來，《張保仔投降新書》出版早於《靖海氛記》，亦當為英譯本之所據。其次，《靖海氛記》完全沒有插圖，而《張保仔投降新書》則有三幅插圖。第一幅題為〈霍紹公像〉，見〈附圖六〉，即嘉慶十四年（1809）八月張保劫掠南海瀾石堡時抗賊戰死的堡正兼監生霍紹元，詳下文；第二幅題為〈黃標公像〉，見〈附圖七〉，即被《張保仔投降新書》與《靖海氛記》的內文誤為「王標」的清朝水師將領黃標，詳本專號的〈附錄〉部份；第三幅題為〈張保仔像〉，這也許是目前僅存的張保仔畫像。見〈附圖八〉。

又，目前大英圖書館收藏之《張保仔投降新書》與《靖海氛記》兩書，均已經裝上硬皮封套，保存相當妥善，但書脊之英語拼音，卻

不一致。《張保仔投降新書》的書脊英語拼音為「Tsing Hae Fun Ke」；而《靖海氛記》的書脊英語拼音為則為「Ch'ing-Hai Fen-chi」。前者當係粵語拼音，後者當係國語拼音。

最後，作為《靖海氛記》與《張保仔投降新書》作者的袁永綸，本來是最值得我們關注和追查的人物。可惜，迄今為止，我們對於袁永綸的生平資料掌握甚少，只知他字瀛仙，他在《靖海氛記》中說：「予鄉橫岸，屬順德」，可見他的家鄉是順德縣都寧巡檢司都粘堡橫岸（〈地圖三〉坐標格E4-E5），但在《（咸豐）順德縣志》中，完全沒有袁永綸的任何紀錄。《（咸豐）順德縣志》確有一些來自橫岸、而時代應該與袁永綸接近的袁姓人物，例如道光十二年（1832）舉人袁萃岡、道光十七年（1837）舉人袁永彝（後改名秉彝）、道光十九年（1839）舉人袁誕勳，⁹但無法進一步追查他們是否與袁永綸有關係。《（民國）順德縣志（附郭志刊誤）》也同樣沒有任何線索。¹⁰葉靈鳳謂袁永綸是百齡的「幕客」、「幕僚」，¹¹未知何所據。在百齡目前存世的詩集及奏摺內，則找不到任何蛛絲馬跡。¹²又，《靖海氛記》有蘇應亨與何敬中的序言，何生平不詳，但蘇為順德縣壁江人，則有跡可尋。¹³另外，根據〈廣東文化網〉網頁一篇不著撰人、題為〈嶺南兒科學發展簡史〉的文章，一本清朝醫科書籍《痘科指迷》的作者是「順德袁永綸」，但沒有任何其他證據配合，聊備一說。¹⁴我們也知道目前順德縣橫岸仍存袁氏大宗祠，但未知有無族譜墓誌等方面的資料。希望各方專家不吝賜正。

凡例

——《靖海氛記》係刻本，有相當多的文字以簡體、異體、俗字形式出現，例如「糧」之作「粮」、「瀉」之作「泻」、「貳」之作「式」、「煙」之作「烟」、「響」之作「响」、「點」之作「点」、「鼓」之作「鼓」、「餐」之作「殮」、「條」之作「条」等等；也有一些錯別字。我們盡量依照原文字樣，凡錯別字亦仍其舊，但於註釋中加以說明。

——由於《靖海氛記》涉及不少鄉村名稱，為便利讀者，我們繪製了附有坐標格之三張地圖，並在內文中加入坐標格資料，以便檢索。該三張地圖之底本，來自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繪製《廣東輿地全圖》中的〈廣東全省經緯度圖〉、〈廣州府附佛岡廳赤溪廳圖〉、〈香山縣圖〉、〈順德縣圖〉、〈南海縣圖〉、〈番禺縣圖〉、〈東莞縣圖〉；並參考以下史料：《廣東圖說》、《（咸豐）順德縣志》、《（道光）廣東通志》、《（宣統）南海縣志》、《宣統番禺縣續志》、《（民國）東莞縣志》、《（光緒）廣州府志》等。王偉麟進行美術加工，特此鳴謝。

——《靖海氛記》所提及之部分人物及重大事件，涉及較多史料，倘一概放入註釋，必增加讀

者理解之困難，因此另立附錄，以便詳加辨證補充。

——《靖海氛記》分為卷首、上卷、下卷、附錄，每頁分為兩面。我們在箋註本中編制頁數以及在原文影印本標示頁數時，卷首則以（首*）表示、上卷則以（U*）表示、下卷則以（L*）表示、附錄則以（附*）表示。例如：（首1a）表示卷首第一頁第一面；（U5b）表示上卷第五頁第二面；（附2a）表示附錄第二頁第一面；「凡所以捍（首1b）衛者」這一句，表示「衛者」及之後的文字，都是在卷首第一頁第二面；如是類推。雖或造成讀者閱讀之困難，但好處是可使讀者充份掌握原文文字頁數之所在。

《靖海氛記》原文

（首1a）敘

歲己巳（1809）夏杪，余自京邸旋里，甫踰嶺，即聞海氛甚熾。及抵家，目覩桑梓摧殘，四鄰被害。凡所以捍（首1b）衛者，無不周備，累數月乃止。竊歎潢池弄兵，當局勦撫乖方，何竟至是！輒欲詳紀其巔末，以俟他日軒輶之採。奈饑驅四（首2a）方，有志未逮。後館於橫浦，袁子永綸手一篇示余，且請為序。余覽其書，則《靖海氛記》也。披閱之下，如復見當日情形。詞簡而該，事（首2b）詳而確。余夙昔所欲言者，袁子早為我言之，可謂先得我心者矣。昔林匪之役，蘭移外史曾著《靖逆記》，¹⁵欽仰（首3a）廟謨，表揚忠烈，當世競相傳誦。茲袁子所紀，事雖有大小之殊，然皆信而有徵，其不忘捍衛桑梓之情，令人閱之，尚不勝握腕（首3b）長歎也。遂書數言於簡端，以復袁子。時道光十年歲次庚寅夏五（1830.6.20-1830.7.19）。碧江蘇應亨謹序。¹⁶

白文方印：「蘇應亨印」；朱文方印：「雲衢」。

（首4a）序

予家瀕海，嘉慶己巳（1809）洋匪騷擾，凡邇吾鄉者，靡不受累。每為念及，嗟悼者久之。歲庚寅（1830），余客館（首4b）省垣，袁君永綸出所手編《靖海氛記》示余，屬為序。余以同學少年故，不獲辭。展而讀之，恍如前日事。余既嘉袁君（首5a）之留心世務，殫見洽聞，復喜是編之成、之足當信史也。夫古之作史者，類多揚厲鋪張，浮文鮮實。即或事皆實錄，而於（首5b）世道人心，靡所裨益。則雖連篇累牘，夫亦焉能為有無！豈若是編之齒齒鑿鑿，據事直書而已！令烈士之捐軀赴難、貞（首6a）婦之守節全身、及當日之名公鉅卿所為奮不顧身以除民害者，無幽不闡，無德不昭。百世之下，聞者且為之興起也。（首6b）則是編之作，其裨益於斯世也豈淺鮮哉！是為序

崑

道光庚寅孟秋（1830.8.18-1830.9.16）中澣。何（首7a）敬中心如氏謹識。

朱白文方印：「何敬中印」；朱文方印：「心如」

按：卷首頁7b空白

（首8a）凡例

- 一、是編專取耳聞目見、眾所共悉者，逐節記敘，以備異日軒輊之採。若得自道塗之口、聞見未真者，概不敢採入。
- 一、是編表揚忠烈為多，凡忠臣、烈士、節婦、義夫，務必詳記里居，俾其人其事，炳耀今古。使後之修誌者，到彼訪聞，得以信（首8b）而有徵，確而可據。
- 一、洋匪跳梁，近海之村落，被匪殘破者，指不勝屈。茲集所載，自知缺略尚多，但篇中記敘，俱是目擊時艱，直書所見。至於遠方僻壤，經匪蹂躪者，尚俟採聞，以備續補。
- 一、古人記事，不尚繁詞，務求簡括。茲編記（首9a）敘，雖似瑣碎，然謹依月日，次第編入，事必求其確，語必考其真。誠不敢妄加粉飾，稍涉張皇，亦不敢強為串合，以近於小說家之流。
- 一、洋匪之擾，迄今相距未久。有其人其事，身在行間者。是編綴錄所聞，豈敢妄為臆說。但經十餘年來，鯨鯢就戮，浪息波（首9b）平，父老談其故事者，猶復攘臂指陳，咨嗟長歎。取是編以證之，而知其言之足以徵信後來，而是編又足為後來之考據也。
- 一、繪學蕪識眇，未諳記敘大體，尚願閱者恕予狂謬，指其疵瑕，以相規正，或不至有戾於體裁，則厚幸矣。瀛仙謹識。

（U1a）《靖海氛記》上卷

順德袁永綸瀛仙纂¹⁷

粵東海寇，由來久矣。然皆隨起隨滅，未至猖獗。迨嘉慶年間，糾合始眾，漸難撲滅。綜其故，實由於安南。初，阮光平與光義、光國兄弟三人起義。乾隆五十六年（1791），奪安南。其（U1b）王黎維祺奔廣西。當事聞於朝，授以都司職。嘉慶六年（1801）間，其弟福影起暹羅龍賴兵返國，與光平大戰。殺光平。其子景盛偕其臣麥有金逃出洋。其時，洋賊則有鄭七、東海伯等，麥有金附合之，景盛以其國官號封鄭七為大司馬。鄭七有洋艘二百號，其徒皆雄勇善戰。景盛勸鄭七興（U2a）兵，助己返國。鄭七從之，十二月（1802.1.4-1802.2.2），率舟夜襲安南港，據焉。福影率兵與戰，屢為所敗。福影無計可施，欲逃回龍賴，未決。鄭七頻年海面，乍據安南港，頗驕矜自得，馭眾漸無紀律。其眾遂恃勢凌弱居民，分住民房，據其妻女。居民怒，潛約福影，期某日：「王令元帥以舟師從外擊其背，自以陸師擊其前。（U2b）某等盡出居民相助，庶可獲勝。」福影喜。及是日，大戰。鄭七首尾不能相顧，居民復從中殺入。鄭七大敗，幾盡殲焉。鄭七為巨礮擊死。其從弟鄭一偕景盛及其姪邦昌等奔回。鄭一遂領其軍，與其黨日在洋面肆劫，由是海氛日熾。

是時，幸有王標為帥，¹⁸提督水師。屢敗強寇。海內外賴以相安。自王（U3a）標沒後，則有紅、黃、青、藍、黑、白旗之夥，蜂起海面。曰：鄭一、吳知青、麥有金、郭婆帶、梁寶、李

尚青，共六大夥。其餘又有小夥以分附各旗焉。吳知青（混名東海伯），統黃旗，李宗潮附之。麥有金，烏石人（因號為烏石二），統藍旗，其兄麥有貴、弟有吉附之；以海康附生黃鶴為之謀士。郭婆帶（後改名學顯），統黑旗，馮用發、張日（U3b）高、郭就喜附之。梁寶（混名總兵寶），統白旗。李尚青（混名蝦蟆養），統青旗。鄭一則紅旗也。各立旗號，分統部落，時又有閩賊蔡騫為之聲援，¹⁹而海寇愈盛而不可制矣。惟張保後出，最勁。自張保出。復有蕭嵇蘭（混名香山二）、梁皮保、蕭步鰲等夥，然皆統屬於張保，而張保又屬於鄭一嫂。紅旗遂獨雄於諸部矣。

（U4a）嶺南瀕海之地，約分三路。惠、潮在路之東；廣、肇在路之中；高、廉、雷瓊、欽、儋、崖、萬在路之西。大海環其外。四方賈舶，皆從大海聯絡而至，故曰東南一大都會也。自群寇陸梁，海上道遂梗。其打單劫掠也，亦各分踞其地以相制。東、中兩路，則鄭一嫂、郭婆帶、梁寶三寇踞焉；西路則烏石二、蝦蟆養、（U4b）東海伯三寇踞焉。由是近海居民，不安業者十餘年矣。惟潤洲（〈地圖一〉E2）、碇洲（〈地圖一〉F4），²⁰孤懸海外，往來人跡罕到。其地四圍高山拱峙，中一大渚，可容洋舶數百號。遇颶風浪滾，入於其中，自無傾覆之患。內有肥田、美地、鳥獸、花果、草木，一仇池島也。賊遂據之以為巢穴，凡裝船造器，皆聚于此。

（U5a）張保，新會江門漁人子。其父業眾，日取魚於海外。十五歲，隨父在舟中取魚，遇鄭一遊船至江門劫掠，保遂為所擄。鄭一見之，甚悅，令給事左右。保聰慧，有口辨，且年少色美，鄭一嬖之，未幾陞為頭目。及嘉慶十二年十月十七（1807.11.16），鄭一為颶風所沉。其妻石氏，遂分一軍以委保，而自統其全部，世所（U5b）稱鄭一嫂者是也。保既得眾，日事劫掠，由是夥黨漸眾，船隻日多，乃自立令三條：一、私逃上岸者，謂之反關，捉回插耳，刑示各船。遍遊後，立殺。一、凡搶奪貨物，不得私留，寸縷必盡出眾點閱；以二分歸搶者，以八分歸庫。歸庫後謂之公項，有私竊公項者，立殺。一、到村落擄掠婦女，下船後，一概不（U6a）許污辱。詢籍注簿，隔艙分住。有犯強奸、私合者，立殺。又慮糧食缺斷，凡鄉民貪利者，接濟酒米貨物，必計其利而倍之。有強取私毫者，立殺。以故火藥、米糧，皆資用不匱。是能以賞罰權力制服群下者也。然事鄭一嫂甚謹，每事必稟命而後行。凡打單及虜掠所得，必命隨庫記簿，歸於公籍，不敢（U6b）有所私焉。惟劫殺搶奪，戰陣進退，各賊咸聽其指揮。有犯其令者，立斬，故威行海面，人但知為張保仔云（賊號司筆墨者為「隨庫」、檄輸財帛者謂之「打單」）。

惠州有廟曰三婆神者，在海旁，數著靈異，賊舟過，必虔祀，稍不盡誠，禍咎立至，賊事之甚謹。一日，各頭領齊詣羅拜，欲捧其像以歸，俾朝夕求問，皆持之不動，張保一扶（U7a）而起，遂奉以歸舟，如有風送到船者。凡往來出沒，搶劫打仗，皆取決於神。每有祈禱，休咎悉驗。

十三年七月（1808.8.22-1808.9.19），虎門鎮林國良率師出海剿捕。²¹張保諜知官軍至，預伏戰艦於別港，先以數舟迎之，佯敗。國良覘其舟少，以式十五艘追之。及孖洲洋（〈地圖二〉E6），²²賊舟遽合，繞國良（U7b）三匝，遂大戰。自辰至未，國良不能出，致死奮戰。保立陣前，良發巨礮擊保，烟焰所指，直達保前，其彈子及保身而泻。人見之，群意其必死。須臾烟散，而保端立如故，眾驚以為神。未幾，賊逼國良舟。保先鋒梁皮保先飛過船，斬舵公，挽舟使近，賊眾擁躍而過。國良率軍士短兵接戰，裹創飲血，苦戰（U8a）竟日，尸積艙面，殺賊無算。日將晡，賊發礮擊碎我三舟，軍士怯，落水死者，不計其數，被賊搶去十五舟。所衝突奔還者，數舟耳。保欲降國良，良大怒，髮直指衝冠，切齒狂罵。賊徒復好言勸之，良堅不可，以死自誓。保本無殺國良意，其手下遽以刃刺之，國良死，時年七十。保怒曰：「我等露宿風餐，飄

(U8b) 泊海面，正如浮萍斷梗，浮沉莫定。幸藉一戰之威，暫免諸官之捕。厚待鎮軍，送之回港，以通來往，然後徐圖歸正，我等方可無事也。乃不奉我命而無故殺之，意欲何為！且彼既輕敗師徒，失舟被獲，殺之於我何加？縱之或歸就戮。今徒使我有殺協鎮之名，後雖欲投降。其可得乎！」遂亦殺刺國良(U9a)者。是役也，當國良被困時，有漁艖十餘隻，欲請巨炮相助，香山知縣彭恕疑其與賊合，²³不許，遂敗，官軍多死焉。吾友遊擊林道材、把總胡爵堂、黃英揚與其役。林與胡死焉，黃冒烟突圍奔回。為余述之。

八月(1808.9.20-1808.10.19)，參將林發提師出海，與賊遇。官軍見賊眾，望之皆有懼色，欲逃。賊尾之，及亞娘(U9b)鞋(地名)，²⁴回舟擊賊，賊稍卻，適風色不利。賊據上游，放礮，我軍力不支，遂失六舟，官兵死者數十人。

洋船「鵬發」，²⁵商船之大而善戰者也，自安南東京載貨還。張保知不可以力取，乃先奪渡船二隻，藏賊其中。偽作客渡被賊追狀，呼「鵬發」求救。「發」眾恃累勝，且不知其詐，令(U10a)客渡棹近己舟。賊乃攀緣而上，及登艙，皆為敵人矣。賊舟復大至。於是刀箭不及施，火炮不及發，殲水手數十人，奪其舟，以為賊首座船。自是所向無前。

十四年二月(1809.3.16-1809.4.14)，提督孫全謀率米艇(官號師船曰米艇)百餘號，²⁶出海剿捕。偵知賊聚於萬山(〈地圖二〉G6)，乃分船四面合圍而進。賊恃眾不避，擺列迎拒。(U10b)我軍士薄之，大呼奮擊，殊死戰，又以火藥筒擲燒之。眾篷盡燬，²⁷賊大懼。懸帆將遁。官軍以火箭射，其風飄舟，遂梗不動。由是合舟進逼。復以灰棍四圍潑射，賊目眩，皆仆。我軍乘勢擁躍過舟，斬賊無算，生擒二百餘人。有一賊婦扶舵不動。賊敗，猶持兩刀揮舞，傷兵士數人。一兵用鳥鎗從後擊之，(U11a)跌仆艙下，擒之。

時紅旗方聚於廣州灣(〈地圖一〉E3)，²⁸孫全謀欲以驟勝之兵，乘勢掩其不備。鄭一嫂不動，先令張保率十餘舟迎拒，再令梁皮保率十餘舟抄出吾後。我軍方前後分兵鏖戰，忽香山二、蕭步鰲，率數十舟從左右夾攻，我舟遂為賊沂截，分散成數處，陣勢遂亂，人各自(U11b)為戰，呼聲動天，無不一當百。良久，鄭一嫂復以生力之眾，大隊衝入，官軍遂不支，失去十四舟。

四月(1809.5.14-1809.6.12)，官軍護送商船出海販運。至藤牌角(在焦門外)(〈地圖三〉H9)，²⁹與總兵寶遇，商人皆懼。官軍曰：「非紅旗也，此可以勝。」遂戰，炮石交攻，互有殺傷。日暮乃罷。翌日，復戰，官艦與賊舟，不離咫尺(U12a)尺，隔舟而語，各自誇其雄勇。擊鼓而戰，鳴金而退，刀擊之聲聞數里。商船環列而觀，見賊每戰，以炮藥沃酒，各飲一碗而後進，未幾，面紅眼赤，愈戰愈奮，觀者皆吐舌。連打仗三晝夜。各以力疲而去。

五月初八日(1809.6.20)，賊突入甘竹灘(〈地圖三〉H1)，焚劫舖戶。初十日(1809.6.22)，轉過九江沙口。凡海傍一帶。俱被焚(U12b)燬。復轉劫傑洲，登岸，虜去婦女五十三人。十一日(1809.6.23)，出海，道經新會長沙，亦焚劫舖戶數百，虜去男婦百餘人。

六月，許廷桂之提師出洋也，³⁰駐師桅夾門(〈地圖二〉F5)，³¹欲東往，適數日大雨連綿，未遑解碇。初八(1809.7.20)夜，張保以小舟乘雨探其虛實，繞寨而過。桂以雨故，不慮賊至，弛於候望。初九(1809.7.21)晨，保(U13a)以二百艘猝至，直衝桂舟。時雨初霽，桂風篷未掛，錨碇未拔，猝遇寇，不能脫，望見賊舟如蟻集，檣旗蔽目，將士皆失色，勉強而戰。桂大呼曰：「爾等皆有父母妻子，宜奮勇擊賊，不可不死中求生！我荷朝廷厚恩，脫有不測，惟以一死報國耳！」軍士皆感激，無不奮力死鬪，以一當百。酣戰良久。桂發巨(U13b)礮，擊其一頭領總兵寶斃，賊稍卻。無何，而賊之戰艦愈添，我師之兵力漸竭。及日中，保逼廷桂舟，短兵接戰，殺賊頗眾。俄而賊先鋒梁皮保先躍過船，官軍披靡。廷桂見勢不敵，遂自刎。官兵落水死者

無數，失二十五舟。

時前巡撫百齡復自三江轉任兩廣總督，³² (U14a) 皆曰：「百青天來矣。」無如賊勢猖甚，父老日擁轅門叩懇。制軍憂懼，日夜籌畫，懸牌令軍民獻策。時有以封港之說進者。曰：「自王標沒後，官軍少有得利者。邇年來，林國良戰沒於孖洲，孫全謀失利於澳口，二林走竄於娘鞋，今廷桂復喪敗於桅夾。³³銳氣頓喪，兵有畏心。以我屢敗之師，而當賊方張 (U14b) 之勢，乃欲藉以剿滅之，誠未見其有當也。為今之計，惟是斷賊糧食，杜絕接濟，禁船出海，鹽轉陸運，俾無所掠，令其自斃。如此，或可以逞。」制軍用其策。數月，賊不得掠，糧食遂斷，果大困。於是謀入內河。

賊之入寇內河也，分三路而入。鄭一嫂掠新會等處，張保往東莞等處，郭婆帶掠番 (U15a) 禺、順德等處。予鄉橫岸 (〈地圖三〉E4-E5)，³⁴ 屬順德，故於番、順之被賊也頗詳。

七月初一日 (1809.8.11)，郭婆帶率舟百餘號直入，燒紫泥關 (〈地圖三〉F5)。³⁵ 初二日 (1809.8.12)，分船四掠。到碧江 (〈地圖三〉E5)、韋浦 (〈地圖三〉D4)、林岳 (〈地圖三〉D4)、石壁 (〈地圖三〉C5) 等鄉。³⁶ 長龍直過大王滘，³⁷ 到水師營 (〈地圖三〉B4)，³⁸ 繞而回。大舟環列雞公石 (在紫泥關下)，檄紫泥鄉輸萬金。鄰右三善庄 (〈地圖三〉F5)，³⁹ 紫泥之連路小鄉也，值派二千。其庄人有欲 (U15b) 輸賊者、有不欲輸賊者。其欲輸者曰：「賊鋒甚銳，宜暫輸以免一時之厄，後乃徐圖善後之計，庶免村民受禍。且吾鄉濱處大海，週圍水繞，設有不測，無路可逃。何所恃以無恐？」其不欲輸者曰：「賊欲無厭，能輸於今時，不能輸於異日。倘再有索取，將何所抽派以應命乎？何不將二千金以鼓勵士氣？(U16a) 重賞之下，必有勇夫。或者一戰而勝，方不至輕覷吾鄉，庶免後來之患。」議論紛紛，竟日未定。適有一庄人自外回，云：「賊烏合，易與耳。不可輸。」力爭之，於是立賞格、募鄉勇、備器械。自十六歲以上、六十歲以下，齊出執兵防禦。然太平日久，鄉民從未遭兵。遽見此，終夜徬徨，達旦不寐。翌日，皆執戈伺 (U16b) 衛海傍。賊見之，謀知鄉人不肯輸金。大怒。是夜，以巨礮轟擊村前，礮為松所障，擊不入。初四 (1809.8.14) 早，賊首郭婆帶令盡斬松排而後朝食。午刻，賊率眾上。鄉人與戰良久，賊將退，婆帶再令分兩路而入。村後山上，皆為賊兵。鄉人怯，陣亂。賊乘勢追殺，斬八十餘級，懸其首於海傍榕樹上。當其未戰也，鄉 (U17a) 勇懼婦女喧擾，先盡驅於祠中，反而鎖之。及敗，賊開門，擁之下船去。最後一賊目，挾兩少婦而行。一鄉勇尾之，及隱處，從後刺之，刀出於腹而斃，攜兩少婦潛逃。是役也，賊眾亦多死傷，而鄉之戶口，僅二千餘人。其被禍之慘，有難以縷述者矣。

初三 (1809.8.13) 日，打馬洲 (〈地圖三〉E5)，⁴⁰ 鄉人聞風盡逃，所遺衣物 (U17b) 穀畜，盡行搬取。初六日 (1809.8.16)，至平洲 (〈地圖三〉C3) 及三山 (〈地圖三〉C4)。初八日 (1809.8.18)，退至沙灣 (〈地圖三〉E6)。初九日 (1809.8.19)，打沙灣不入。初十日 (1809.8.20)，乘潮復上。焚疊石墩 (〈地圖三〉F4)。⁴¹ 十一日 (1809.8.21)，抵吾鄉，⁴² 以檄文暗投於村前。十二日 (1809.8.22)，劫黃涌 (〈地圖三〉E3-F3)。⁴³ 十三日 (1809.8.23)，入扶閣 (〈地圖三〉F2)。⁴⁴ 十四日 (1809.8.24)，退至南牌。⁴⁵ 十五日 (1809.8.25)，出虎門。二十六日 (1809.9.5)，劫暹羅國貢船，不克。二十九日 (1809.9.8)，打東莞杜滘 (〈地圖三〉E11)，⁴⁶ 殺幾及千人。

賊人多詐。或作 (U18a) 鄉紳偽領官砲；或以官船偽巡村落，使人不備，則猝然肆奪；或偽為買賣風鑑以探聽虛實。頃，鄉人亦稍覺之，由是提防嚴切。間有往來不識之人，咸指為盜賊，群聚而屠之。官兵登陸買糧，亦疑其為賊而殺之。擾亂紛紛，不堪言矣。

七月十六日 (1809.8.26)，劫東莞勞村 (〈地圖三〉C10)。⁴⁷ 鄉人逆知其來，(U18b) 先

以巨礮枕拒要路，斬樹木覆之，人盡藏隱處，執戈以俟。另以十餘人挑賊戰。賊見其人少，登陸追之。將近，偽為發礮之狀，賊懼，不敢前。乃藥線焰而炮不响。賊再前，再發，如是者三。賊意其偽，故作此態以退敵，麾眾擊鼓盡上。鄉之十餘人奔入隱處。賊遁近，發礮，擊其百餘人斃。賊勢慌，村人奔（U19a）出追殺，擒斬幾盡，奪其座船一、長龍二。

八月十八日（1809.9.27），鄭一嫂率五百餘艘。自東莞、新會轉擾順德、香山等處，駐眾潭洲（〈地圖三〉H7）。二十日（1809.9.29），令張保率舟三百號直入，劫沙亭（〈地圖三〉F4），⁴⁸擄男女四百餘人。到吾鄉，掠境外，為柵所阻，不能入。二十一日（1809.9.30），到林頭（〈地圖三〉E4）。⁴⁹二十二日（1809.10.1），道經玕濠（〈地圖三〉E4-E5），⁵⁰打不入。旋到半邊月，⁵¹拔柵，舟泊陳村（〈地圖三〉D4）。⁵²鄉（U19b）人預知賊至，齊出堵禦。賊乃發炮傷鄉人，鄉人卻，賊遂登岸。鄉人據險發礮，賊皆伏地。砲架高，不能傷賊。守礮之人欲再發，則已為賊所斬矣。賊遂率五百人遽進，鄉亦以三千人拒戰。賊以旗致師，鄉人用鳥鎗擊斃之。一賊復執旗再進，又斃之。賊如牆而列。歐科奮前突陣，有一番賊挺鎗迎戰，（U20a）格鬪數合。科運矛刺之，貫心。旁一賊怒，揮刀來砍。科拔矛不及，賊斷其手，仆，賊刺殺之。於是兩陣相拒，互有殺傷。鄉人退入舊墟，賊追，及麥岸（〈地圖三〉E4），⁵³為濠所阻，不得進，遂焚馬基頭廬舍二十餘間。二十三日（1809.10.2），賊大隊復至。鄉人拒戰，將敗，適鄰堡赤花（〈地圖三〉D4）率鄉勇千餘人助戰，賊乃退去。計斃賊數十人，鄉勇（U20b）死者八人。

二十三日（1809.10.2），鄭一嫂復令郭婆帶率舟八十號而上，駐于雞公石。二十四日（1809.10.3日），張保與婆帶分道焚掠。保進劫北海（〈地圖三〉F4），⁵⁴到佛濠（〈地圖三〉D3），⁵⁵獲穀數萬石，焚屋舍三十餘間。廿五日（1809.10.4），入西濠（〈地圖三〉E3），郭婆帶往焚三雄奇（〈地圖三〉F3），⁵⁶劫黃涌。到簡岸（〈地圖三〉E3），⁵⁷打不入。轉擊茶涌（〈地圖三〉E3）。⁵⁸

（U21a）二十六日（1809.10.5），張保率舟直上南海瀾石海口（〈地圖三〉D2）。先有米艇五隻，原為瀾石防護。官兵見賊蟻附而至，盡逃。保驟奪之，遂進擊村前。監生霍紹元率鄉勇拒戰。賊大隊上，鄉勇見賊勢，懼，且皆未經戰陣，怯而逃。紹元獨自率數人前鬪，揮刀殺賊，眾寡不敵，死之。賊遂焚舖戶民房四百餘間，殺村裏十餘人。（U21b）及賊退，鄉人重霍紹元之義，為之立廟。巡撫韓崱親致祭焉。（紹元充瀾石堡正，慷慨任俠，善拳棍。於賊未來時，常對人曰：「日者言吾今年命運最旺，今過半載，未見有驗。何也？」及賊至，激勵鄉人殺賊，佩劍運矛為鄉勇，先殺數人，力竭，竟死於賊。鄉人感其義，立廟以尸祝焉。方知其流年運旺之應，在死後受人香烟者歟？迄今經二十餘年，烟火愈盛。感而附記於此。）

二十七日（1809.10.6），遊擊林孫率師船四十號，巡河邀截。至金崗（在沙灣海），日已西匿，遂駐師紫泥。（U22a）張保即傳令各舟退返沙亭。是夜，賊舟陸續而集。孫望見賊舟蟻聚，懼不能敵。竄入東海，疾趨碧江。二十八（1809.10.7）晨，賊下紫泥，欲躡我師，不及。拋駐沙亭。時秋風初起，予登中山望之，見檣旗環列海面，戰氣森森，景象慘肅。

二十九日（1809.10.8），復劫玕濠。以小舟入裏河，鄉人（U22b）發礮，傷賊二人。賊怒，以大舟環繞村前，率眾上。路徑逼窄，鄉人守險，不能入。乃分數路而進。先是，鄉人築柵東便海口防禦。至是，賊復拔柵入裏濠，舉旗登陸，率眾而前，鄉人拒擊，鏖戰於林頭渡口。拳師周維登，奮前傷賊十餘人。賊將遁，張保復親督戰。良久，鄉人不支，賊圍維登，其女亦勇力善（U23a）戰，知父困在圍中，揮刀冲入，殺賊數人。賊更蜂擁環繞，圍數重，衝突不出。登被重傷，不能戰，賊攢刺之。女旋亦被傷，同死於其下。賊遂進。鄉人斷橋，陳兵隔岸。賊泗水渡濠，及岸，輒被刺傷，不能過。賊乃以鳥鎗擊鄉人，鄉人卻。賊奮渡水，登陸相殺，鄉人大敗。

計鄉人被賊殺傷者壹百餘，賊死傷亦不（U23b）少。於是分頭四掠，所獲衣物財帛，不計其數。虜男女一千一百四十人，焚房屋數十間，數日火烟不斷，一村不聞雞犬聲。其餘男女，或潛逃別鄉躲避，或伏在野田草露之間。有百餘婦女，潛伏禾稻中。兒饑苦啼，賊聞聲跡之，盡驅而去。楊繼寧之女梅英，有殊色。賊首欲納之，英大罵，賊怒。懸於帆（U24a）檣上，脇之。英罵愈烈，賊放下，鑿去其二齒，血盈口頰。復懸上，欲射之。英陽許焉，及放下，英以齒血濺賊衣，即投河而死。所捉之男女，後數月，鄉人以銀壹萬五千兩贖回。越明年，賊平。余道經半邊月，因感梅英之貞烈，而慨諸人之被獲也。吟詩一首以弔焉。曰：

戰氣今銷歇，追思重溯洄。

當時誰犯（U24b）敵，有女獨能摧。

濺血櫻狂孽，捐軀隕水隈。

水魂波上下，英烈尚徘徊。

吟畢，流連四望，見水碧山青，不復烽烟檣影矣。咨嗟者久之。

上卷終

（L1a）《靖海氛記》下卷

順德袁永綸瀛仙纂

九月十三日（1809.10.21），提督孫全謀率戰艦八十號，往沙灣邀截。賊知之。十四（1809.10.22）夜，以旗招集各船齊赴沙灣，號令之聲聞數十里。既至，兵鋒銳甚，通宵打仗，自初更較炮至天明已（L1b）時方歇，竟日猶炮聲不絕。鄉民登青蘿嶂（〈地圖三〉E5）上而觀，望見舳艫翻覆，江面波濤滾作，矢礮齊飛，喊殺之聲連天。遂使山谷震動，猿鶴皆驚，觀者皆股栗，足幾不能立。未幾，各舟紛紛亂竄，兩軍皆以力疲退矣。我師竟失去四舟。守備梁滔不能脫，恐為賊所獲。曰：「吾不可以污賊刀。」遂燒藥櫃自焚死，官（L2a）兵亦多死焉。

二十五日（1809.11.2），賊往香山黃埔（〈地圖三〉I6）。浦分內外村，外村濱處大海，民蛋雜處，與小欖鄉（〈地圖三〉J4）近。武舉何定鰲知賊將至，請於香山縣，自招罾船數十號，配以鄉勇，添設巨礮，環列村前，以為鄉里防護。及賊至，定鰲慷慨流涕，誓師江面，即率罾船與戰。力戰一晝夜，矢礮（L2b）皆盡。賊舟復蟻集，四處援絕。何定鰲身負重傷，謂其屬曰：「吾為村閭扞衛，志在破賊。故與諸君奮不顧身，甘心赴敵。今不能覆沒群醜，致與諸君同陷圍中。力竭身死，夫復何憾！但恐狂孽之徒滋蔓更延，禍流靡極。將來我等父母妻子，必不能逃其擄掠。我與諸君，上不能以滅賊報國家，下不（L3a）能以回家衛桑梓，惟此耿耿耳。」已而回顧，徒屬皆盡，猶復揮刀拒戰，殺賊數人，力盡死焉。賊獲罾船數十號，遂劫大黃埔。鄉人仍復築柵相拒，打不入。張保令郭婆帶、梁皮保從前後兩路夾攻。鄉人大敗，死傷數百人。遂傳檄內村打單。鄉人懼，知不可以戰而勝，乃使人委曲調停，賊乃去。

（L3b）鄭一嫂之令賊入內河也，自以大艦數隻，拋在洋面，據守港口，防官軍掩襲。時有夷船三隻返西洋國，遇之，一嫂擊其一艘，獲焉，殲夷人數十。二船逃回，適香山知縣彭恕率所募眾船壹百號西往，與逃回夷船相遇，遂招合與擊賊。又自雇請夷船六隻，覘一嫂舟少，往圍之。是時，一嫂僅數舟隨（L4a）護，其餘戰艦，盡令張保統入內河。乃偃旗息鼓，寂然不動，即著長龍入。令張保出港打仗。十月初三日（1809.11.10），內河之船盡退。保到，與戰，大敗夷船，眾船盡逃。夷人憤甚，稟請香山縣，願以夷船出戰。彭恕允其請。初十日

(1809.11.17)，彭恕遂点閱西洋夷船六隻，配以夷兵，供其糧食，出洋剿捕。

(L4b) 是時，張保方聚於赤瀝角之大嶼山（〈地圖二〉E7）。⁵⁹夷船往跡之，適提督孫全謀亦率舟師百餘號至，遂會同擊賊。十三日（1809.11.20）對陣，連打仗兩晝夜，勝負未分。十五日（1809.11.22），守備某，以大舟先犯賊鋒。放礮，藥重，礮裂傷人，延燒藥櫃，舟壞，數十人死焉。諸軍引卻。十六日（1809.11.23），復戰，官軍不能抵敵，失去一舟。

(L5a) 孫全謀憤破賊之未有勝算也，乃謂其屬曰：「賊勢之鴟張，由於我兵之不集。賊徒眾，我兵寡；我舟小，賊舟大；彼以合隊而聚，我以分統而散。眾寡殊形，強弱異勢。以故近日交鋒，師徒不捷。為今之計，非以全力攻之，必不能有以取勝。茲趁其聚於大嶼山中，地環而曲，水聚而繞。彼恃累勝，必不（L5b）遽逸。我集全省之兵力以圍之，復以火船攻之。彼何能與我相較乎！」十七日（1809.11.24），令諸將所統之船盡集，節飭將士，即令齊赴赤瀝角，遮賊於大嶼山中，杜絕接濟以斷其糧道，為久困之計。又令遊擊劉良材備辦火攻船。其船用火藥、茅草、煙焰實於中，而以藥線透入艙內。俟火一到，焰即猛烈，安排已（L6a）具，香山知縣彭恕，又稟請調陸兵布列山岸，罔使奔逸，水陸夾攻，欲一鼓而擒。

及二十日（1809.11.27），北風大作，官軍即將火船二十隻，蒸燻藥引，順風放入東涌。將及賊營，為掩山風所止，不能達，反延燒兵船二隻。賊亦先詞知之，預以鏡又包長蒿末，及火船將近，乃以鐵叉遙拒火船，使不得近。官軍憤計（L6b）不行，乃乘勢奮力齊攻，計斃賊三百餘人。

保懼，問琰於三婆神，卜戰，不吉；卜速逸，則吉；卜明日決圍可否，三琰皆吉。及二十二日（1809.11.29），晨，南風微起，檣旗轉動。賊喜，預備奔逸。午後，南風大作，浪捲濤奔。近暝，賊揚帆鼓噪，順風破圍而出。數百舟勢如山倒。官軍不意其遽逸，不能抵當。夷船放礮，賊以數（L7a）十爛船遮之，不能傷賊。賊遂棄爛船而逃，直出仰船州外洋。

賊破圍後，孫全謀仍復勉飭將弁，同在海面追剿。十一月初五日（1809.12.11），偵知賊在南澳，即率米艇前往打仗。賊將船一字擺列，及官軍到，張保乃揮船從旁斜拖灣抱，將以圍我官軍也。官軍恐為其所困，亦令船八十（L7b）號，抄出其後以綴之，使不得合。於是兩軍大戰，互相用火攻擊。自申至亥，我軍殊死戰，燒燬賊船三隻。賊乃遁，我軍不復追，以其遠去也。方事休息，賊忽反船來攻，睡夢中驚而起，勉與之戰。良久，我軍防備不及，賊擲火過船，燒燬我船二隻，又搶去船三隻。

(L8a) 張保之困於赤瀝角也，婆帶時在澗洲，保懼不能出，遣人求援。曰：「予與君同擾海外，唇齒相依，唇亡則齒寒。我敗，君豈能獨全乎？幸速統兵來救。君從外分擊以撓其勢，我從內突出而陷其堅。內外夾攻，官軍雖眾，蔑不勝矣，君其圖之。」婆帶以己年地出保上，而每事反為其所制，素不相下，然畏（L8b）鄭一嫂，未敢發。至是，方幸其敗，而已得以稱雄海上而肆然無所忌也，遂不往救。保眾大怒，及突圍而出，誓必與之相較。至碇洲，遇之，曰：「爾何不我救？」

婆帶曰：「勢必量力而後為，事必相時而後動。以我之眾，豈足為官軍敵手？吾聞之：權在人者，我不得而操；權在我者，人亦不得而制。今日之事，救（L9a）與不救。事屬於我。爾何得相強！」

保怒，曰：「何遽相反如是？」

帶曰：「我未嘗反！」

保曰：「一嫂者，我等之所推奉也。今同在圍中，不來相救，非反而何！吾誓必殺此不義之人，免至患生肘腋！」

言畢，兩幫群下皆怒，即放礮相殺。張保歷經兩戰，火藥已竭。而帶全力久蓄，保眾不敵，大敗。帶奪其船十六隻，斬獲三（L9b）百餘人，自此遂相仇殺。

然婆帶終慮勢力不敵，為保所并也，與其黨商議。張日高曰：「以兩幫相較，我之兵力，不足當彼十分之一。彼威令素行，徒眾皆雄勇傑驍。每戰，踴躍爭先；而我半屬脅從，臨陣每多畏縮。彼有梁皮保者，勇冠海上，隔數丈能超躍過船；我眾無一為其敵手。彼敬祀三婆神，默（L10a）為庇護，靈驗非常；而我祭祀雖虔，祈禱寂無影響。以我之所短，敵彼之所長，譬如驅群狼而逐猛虎也。其可乎？今百制軍現懸牌各處，令我等歸降。何不即修降文，遣人投遞？或者大人恩威並用，不忍盡戮鯨鯢，許我等歸正改邪，亦未可定。」

馮用發曰：「倘官不信，奈何？」

高曰：「我新敗張保，官軍亦所（L10b）稔知，我以所獲之俘囚解獻，難道不足以取信乎？」

郭就喜曰：「除非各官不準投降則已，若有牌懸諭歸降，是用剿撫兼施之法。他見我等自相魚肉，我獨先殺賊以降，定必就撫於我，以剿於彼。成敗決於幾先，免為人先下手可也。」

婆帶從之。就令隨庫作呈投遞，其詞曰：

竊惟英雄之創業，原出處（L11a）之不同；官吏之居心，有仁忍之各異。故梁山三劫城邑，蒙恩赦而竟作棟樑；瓦崗屢抗天兵，荷不誅而終為柱石。他若孔明七縱孟獲，關公三放曹操；馬援之窮寇莫追，岳飛之降人不殺。是以四海豪傑，效命歸心；天下英雄，遠來近悅。事非一轍，願實相同。今蟻等生逢盛世，本乃良民，或因結交（L11b）不慎而陷入萑苻，或因俯仰無資而充投逆侶，或因貿易而被擄江湖，或因負罪而潛身澤國。其始不過三五年成群，其後遂至盈千累萬。加以年歲荒歉，民不聊生。於是日積月累，愈出愈奇。非劫奪無以延生，不抗師無以保命。此得罪朝廷，摧殘商賈，勢所必然也。然而別井離鄉，誰無家室之（L12a）慕；⁶⁰隨風逐浪，每深萍梗之憂。倘遇官兵巡截，則炮火矢石，魄喪魂飛；若逢河伯行威，則風雨波濤，心驚膽落。東奔西走，時防戰艦之追；露宿風餐，受盡窮洋之苦。斯時也，欲脫身歸故里而鄉黨不容，欲結伴投誠而官威莫測，不得不逗遛海島，觀望徘徊。嗟嗟！罪固當誅，梗化難逃國典；情殊可憫，（L12b）超生所賴仁人。欣際大人重臨東粵，節制南邦。處己如水，愛民若赤。恭承屢出示諭，勸令歸降。憐下民獲罪之由，道在寬嚴互用；體上天好生之德，義惟剿撫兼施。鳥思靜於飛塵，魚豈安於沸水。用是糾合全幫，聯名呈叩。伏憫[虫]蟻之餘生，拯斯民於水火；赦從前冒犯之愆，許今日自新之路。將（L13a）見賣刀買牛，共作躬耕於隴畝；焚香頂祝，咸謂化日於幃幙。敢有二心，即祈誅戮。

制軍見呈，謂其僚曰：「欲挫賊之鋒則利用剿，欲渙賊之勢則利用撫。以賊攻賊，岳武穆之所以敗楊太也。非攜貳之無以散其黨而渙其勢。」遂許焉。約艤舟在歸善縣之平海（〈地圖二〉D10-D11），獻俘以降。制軍往受之，婆帶將船隻（L13b）人眾器械，開列呈獻。制軍大喜，令副將洪鰲點閱，收其眾八千人、船一百二十八號、銅鐵礮共五百條、兵械五千有六百。其群下散處於陽江、新安者，帶亦招之使降，時十四年十二月（1810.1.5-1810.2.3）也。自此黑旗遂靖，婆帶改名學顯。制軍以其敗張保功。奏授把總職。

（L14a）十二月，張保別部復入內河，往打雞洲（〈地圖三〉F5）。時近歲暮，賊乃環列老鴉崗度歲。是夜爆竹競放，鑼鼓之聲達曙。⁶¹元旦（1810.2.4），旌旗遍樹，赤色輝映耀日，飲酒歡呼。聲聞數里。初二日（1810.2.5），放礮擊村前。初三日（1810.2.6），率數十人登陸。鄉人迎拒，賊不能進。先是，堡正馬慶雲等，知賊必至。預集鄉勇屯練，具辦器械。故賊至，得以（L14b）有備。初四日（1810.2.8），賊大隊上，鄉勇與戰，不利，傷二人，將敗。適百制軍令

盧呈瑞帶肇慶兵往順德城防護，道經雞洲，遇之，驟令軍士仰擊。賊抵死拒戰，軍士以鳥鎗疊進，賊大敗返船。由是一日數戰，皆被鄉人擊退。盧都閩復週視形勢，令於海旁用新泥築短牆以避礮。賊放礮，其彈子皆攝入新泥中，（L15a）不能傷人。鄉人愈有固志。賊之復來也，銳意攻破雞洲，即便往打大良。至是，無計可施，始有退志矣。

鄭一嫂見郭婆帶之降而得官也，艷之。亦稍自斂，思以就降。常曰：「我眾十倍於郭。我若降，朝廷相待豈止如郭者？」然懼己負罪大，拒官多，懷疑未決。乃揚言於人曰：「紅（L15b）旗亦願降。」冀官之聞而招之也。紫泥司章予之知之，⁶²乃命周飛熊往為間以致之。周飛熊者，業醫澳門，頗識賊情，素有膽識。予之欲致賊降，募人作間，莫有應命。有薦其能者，遂命之往。

熊見保，曰：「保哥，知我來意何如？」

保曰：「汝避罪而投我乎？」

曰：「非也。」

「然則欲探聽我虛實乎？」

曰：「亦非也。君自謂與婆（L16a）帶如何？」

保曰：「婆帶焉敢比我！」

曰：「既知婆帶不及君，今婆帶之降也，罪宥得官。君以十萬之眾，翕然歸降，則大人豈僅以把總相待耶。各官之喜君降，更甚於喜婆帶之降，不待智者而後知也。君誠能舉眾歸命，我為先容而左右之，則君之福祿可保，而眾之性命亦可全也。」

張保猶豫未決。飛熊曰：（L16b）「識時務者為俊傑，昧先幾者非明哲。君與婆帶既相怨，則婆帶必將協同官軍，奮彼之怒，乘君之虛，以與君決一死戰。君其能保必勝乎？曩者，一婆帶尚能勝君，況加之以官軍乎？官軍既勝，婆帶盡以君情輸之。則涸洲、礮洲，君不得而據也。惠、潮之商舶，廣、肇之水村、洋面之眾舫，近海之田園，其（L17a）打單之所入，君不得而有也。打單既無，糧食遂缺，君眾何所依以為命乎？智者防患於未然，愚者每悔於事後，若事後而悔，則悔之已無及也。君其早圖之。」

保乃與一嫂商酌，一嫂曰：「周先生之言亦極有理，保其從之可也。」

保謂飛熊曰：「此事君能肩任否？」

曰：「軍中豈戲言！若有不當，我不能以見一（L17b）嫂，亦不能以見大人，君其釋疑。請率舟艤虎門外沙角以聽命。」⁶³

保許焉。飛熊復命予之，予之即報制軍。制軍憂賊之尚熾也，每欲完東路之賊，然後專辦西路，遂大喜，即檄紫泥司章予之往探虛實。一嫂見予之至，令張保設饗相待，保具懇衷曲。予之因留宿賊船，極言大人恩德，宜及時歸降，勿（L18a）至後悔。保喜。翌日，與予久遍閱座船，命各頭領參謁。予之辭回，具言鄭石氏誠心歸命，且張保慷慨豁達，斷無虛假。

制軍再令予之偕彭恕往，商訂投降事宜。張保以留船數十、殺賊自贖為請。予之復命。制軍曰：「如此，雖降猶未降耳。彼尚懷疑，懼我誘降以執之也，吾當親往面諭之。」使周飛熊先（L18b）達意，乃獨駕一舟，偕彭恕、章予之數人，直臨賊所。時賊舫艦數十里，聞總督至，將各船擺列齊整，旌旗遍樹，鳴礮以迎。烟迷漫若雲霧，左右皆失色，而制軍殊夷然自如也。無何，而張保與一嫂姪鄭邦昌、梁皮保、蕭步鰲等駕長龍衝烟霧而出，掉奔制軍所。⁶⁴制軍命之見，保等匍匐登舟。具陳從前（L19a）冒犯之愆，涕泣乞命。制軍以大義反覆開導，保等皆感激叩頭，誓以死報。制軍曰：「汝等既誠心歸降，自當釋兵散眾。今與汝等約：限以三日，開列船隻器械，盡數交割。何如？」保等唯唯，遂退。適西洋番舶揚帆入虎門口，艤艘大艦，排空而

至。賊大驚懼，疑官軍陰合夷船以襲己也，拔錨而遁。彭恕、章（L19b）予之等，不知其故，見賊遽去，亦懼賊中變，意其賺制軍到此以相劫也，皆倉皇失措，席捲盡奔。頃刻間，近地居人亦奔。制軍不得已，亦回省。

已而賊詢知夷船載貨入港，並無官軍掩襲，眾心始安。然念制軍業已回省，降事不就。保乃與眾商議曰：「大人遽去，必疑我等反覆。似此再若降，則大人不（L20a）信；若不降，則欺官實甚，將如之何？」

鄭一嫂曰：「大人以至誠待我，我亦不可不以至誠待大人。我等浮沉海面，終無了局。請以我先到省為質，訴明遠颺之故，使彼釋疑，然後約以某日在某處舉眾歸降。大人以我質故，或肯再來受降亦未定。」

眾曰：「官威難測，不可遽往。」

一嫂曰：「大人以一品之尊，尚（L20b）遽然獨自到此。我以一介婦人，何不可到制臺官署？倘有不測，我自當之，無關爾等。」

梁皮保曰：「雖然，一嫂要去，往返須有定期。若到期杳無音信，便當統率全隊，直到州前，為吾主請命，方不至付之孤注也。眾意如何？」

皆曰：「惟保哥命是聽，消息稍有差池，必不使一嫂獨死也。」

商酌已定，適章予之、（L21a）周飛熊見撫降不就，二人懼獲譴，乃使袁紹高到張保處詢問端的。始知為防夷船掩襲故，懼而逃，非有他意。予之偕飛熊復往勸之，曰：「失此機會，後雖欲降，不可得矣。大人量大如海，必不以錯誤致譴。一嫂若往，我可保其無他。」

一嫂曰：「君言是也。」

乃與數婦人偕予之到省，為張保訴，且曰：「恐大（L21b）人見疑，故妾先挈其妻孥來質。」

制軍曰：「汝等既非反覆，因誤而颺，我寧不汝量？我亦惟體皇上祝網之仁，以不死貸汝，許張保歸命也。」遂質其妻小，即與鄭石氏到香山之芙蓉沙（〈地圖二〉E5）受降。以豬酒分勞各船，每人賞給銀牌一面，令願留者，分隸各弁，出海捕盜；不（L22a）願留者，散歸隴畝。從此紅旗亦靖。

張保既降，制軍曰：「東、中兩路已平，吾可以辦西路賊矣。」爰與巡撫韓崧運籌出師，命督糧道溫承志、⁶⁵雷廉瓊兵備道朱爾賡額率兵分守要害，⁶⁶遇賊奔逸；又慮其西逸安南，檄國王設兵江坪截之；令張保為前鋒。四月辛丑（1810.5.20），各弁兵船盡啟。庚戌（1810.5.29），遇黃旗別（L22b）部於七星洋。我師奮勇，所向披靡，擒盜首李宗潮等三百九十人。又遇青旗夥于放雞洋。賊舟數十號，我軍放礮攻擊，賊驚懼駭逸，官軍乘勢追殺，擒斬幾盡。

五月丁巳（1810.6.5），百制軍親到高州督戰，我軍愈奮力追截，遇烏石二於儋州，大戰。烏石二見勢不敵。欲遁。鎮軍黃飛鵬指揮各船環攻之，自辰（L23a）至午，焚十餘艘，斃賊無算。烏石二知不可脫，迴帆相拒。張保于礮烟中望見，急奮力躍登其舟，大呼：「我張保來！」手刃賊數人，賊大挫，保叱烏石二曰：「吾數勸汝降，汝何不我聽？今復何言！」烏石二錯愕失刃，梁皮保遂前縛之，餘眾悉就擒。時其兄有貴，見烏石二被擒，倉皇欲奔。提督童暨孫全謀揮（L23b）兵追擊，亦就擒。副將洪鰲、都司胡佐朝，擒其弟麥有吉等。餘眾悉降。未幾，東海伯見勢孤，亦自詣降。蝦蟆養潛逸呂宋。癸酉（1810.6.21），百制軍至雷州，各師獻俘于雙溪港口。

是役也，獲賊男婦五百人，受降三千四百六十人、船八十六號。銅鐵礮共二百九十一條、兵械一千三百七十二。制軍乃集僚佐將（L24a）弁於海康北門外，磔盜首烏石二等八人、斬黃鶴等

一百一十九人。以東海伯自詣降，未處決，海康之人大譁，謂其罪亦無可逭也，乃復執以就戮。其妻抱而哭之曰：「因汝不從吾言，以至於此。若早從吾言，豈有今日！且為賊而拒官被獲，就戮于市，固所甘心。今與婆帶、張保同一詣降。彼若等皆（L24b）蒙恩宥，而汝獨正法，何其命之不如人也！」遂大哭。制軍感其言，乃囚以待罪。西路之賊，青、黃、藍旗夥皆平。而餘匪在海康、海豐、遂溪、合浦者，亦漸次撲滅。凡濶洲、碇洲各島嶼為賊所據者，制軍悉命朱爾賡額、溫承志等率兵往掃蕩之，由是海氛遂靖。⁶⁷功成，（L25a）天子冊功，晉兩廣總督百齡太子少保、賜雙眼花翎、給輕車都尉世襲。諸將論功行賞有差，張保陞授守備，東海伯等悉恩赦遣歸。自此，往來舟楫，共慶安瀾，四海永清，民安物阜矣。

下卷終

（附1a）海寇劫瓊外紀

海寇張保之掠順德瓊潭也，周維登⁶⁸鄉難戰死，義也。其女秀冰，以救父，亦戰死，孝烈也。楊梅英以全身罵賊死，貞烈也。林頭梁功藩，別字之屏，不復擇配者，義夫也。初，秀冰父維登，以武藝授徒，並授秀冰。四方就學武藝者以千百計，莫敢與秀冰比手。秀冰之名素著，鄰里豪右好勇子弟爭欲委禽。維登第笑卻之，曰：「非偶也。」登與（附1b）林頭鄉醫士梁文芬善，見其子之屏習父業，與言其術，則對答如流，語多慷慨。曰：「此子有義氣，可以托東床矣。」遂以冰許字焉。

嘉慶十四年（1809），冰年十九矣，標梅之詠將及。適張保七月廿九日（1809.9.8）入劫，冰父女俱戰死。哀哉！當維登之困於賊也，鄉人既不能謀，又不能戰，以孤洲無援之村，猝投虎口，賊四面攻擊，首尾不能相顧，遂棄登而潰，斷橋而遁。冰與梅英眾婦女，本躲稻林中，聞（附2a）父被困，與梅英訣別曰：「姊善自愛，妹救父去也。」結裝束梟，舞雙刀衝圍入，見父身負重傷，猶豎髮怒眦，格鬥不已，遂併力殺賊十數人，所至披靡。賊大驚，張保堅壘而觀，見冰往來衝擊，雙刀飛花滾雪，眾莫能逼，初欲生致之，計不能得，遂大呼發礮，矢石蝟集。冰父女力盡援絕，竟沒於陣。

賊退後，之屏聞秀冰父女戰死也。曰：「勇義孝烈，出於一門。雖死，是真吾偶也。以喪禮歸其骨（附2b）而瘞之，以昏禮迎其主而祀之，大哭於所戰地，誓不再娶。曰：「鄉不能為爾立專祠，吾不能為爾請旌表，非夫也。」聞者義之。今道光乙未（1835），事隔二十餘年矣。予以事訪宗家漱泉四兄，見其勸令之屏立妾，堅執不允，惟以旌表秀冰為請。果哉此義夫也！與維登之勇、秀冰之孝、梅英之烈，俱可傳不朽矣。紀之以愧世之不孝、不義、不勇、不烈者，因繫以詩，以俟採風者取焉。

（附3a）〈周維登〉順德瓊潭人，有勇力，禦賊陣亡，鄉人欲廟祀，至今未果

鯨鯢封港恣狼吞，武士捐軀血有痕。

鷓入鷄群風翅健，羊驅虎口陣雲昏。

林頭渡側誰歸骨，瓊潭村前客愴魂。

死衛鄉閭當廟食，千秋應鑑赤心存。

〈周秀冰〉維登女，有武藝，年十九，殺十數人，援絕，與父俱沒

女子能軍出妙齡，木蘭英勇本娉婷。

生如喪父生何怙，死得芳名死亦馨。

身付劫灰肝血（附3b）碧，命催黃土鬢雲青。

吞舟網漏黃蕭養，⁶⁹不斬渠魁目不瞑。

〈楊梅英〉環滘楊繼寧女，被虜，罵賊，賊鑿其二齒，懸桅上，罵不絕口，下之，血噴賊衣，投水死

毀膚斷臂倍心驚，玉碎珠沉了此生。

竟使一生歸浩劫，那堪眾志失堅城。

貞魂拚葬江魚腹，烈魄空褫瘴海兵。

月落鷓啼烽火靖，波濤猶作不平鳴。

（附4a）〈梁功藩〉字之屏，順德林頭人，秀冰字璿，⁷⁰聞冰父女俱戰沒，招魂娶之，誓不再娶，聞者義之。晚好詩，文士多往還投贈。

海氛催⁷¹折錦鴛鴦，一在泉臺一在梁。

弔死恨無同死所，招魂空蕪返魂香。

韓憑夢寐都成幻，⁷²奉倩精神已感傷。⁷³

誓不生同陳嶠老，⁷⁴笑他負義有黃昌。⁷⁵

〈憶偶口占〉予擇偶周秀冰，將娶，遇賊，父女俱陣亡，招魂而娶之，株守終老，不復擇配，思憶而作。

（附4b）敢負青閨孝烈賢，酒闌寂靜夢成顛。

殲渠熱血埋青草，救父丹心悵碧天。

愧我少栽連理樹，惜鄉虛作並頭蓮。

琴弦雖斷情難斷，留得貞名萬古傳。

〈別塵心思〉予所見世態炎涼，欲棄俗別塵，遂擇一子以紹於後，乃望望而去之。

歷觀世態炎涼空，五十餘年恍夢中。

愧我未經酌祖德，倩誰可以報宗功。

閒雲色繞三千（附5a）界，明月心懸四百峰。

回首榮華身外事，不如洞裏訪仙翁。

番邑廩貢生周瑞生謹緝

道光十五年歲次乙未閏六月初五吉旦（1835.7.30）

註釋

¹李光廷、史澄纂，蘇佩訓、戴肇辰修，《（光緒）廣州府志》（光緒五年[1881]刻本），卷91，頁2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2冊，總頁532。

²葉林豐（即葉靈鳳），《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1971出版），收入葉靈鳳，《葉靈鳳文集》（廣州：花城出版社，1999），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17-635。

³《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84。

⁴Charles Fried. Neumann trans., *History of the Pirates who Infested the China Sea from 1807 to 1810* (London: Printed for the Oriental Translation Fund and sold by J. Murray, 1831).

⁵J. L. Cranmer-Byng ed., "An Embassy to China: Lord Macartney's Journal, 1793-1794 (1962)", in Patrick Tuck ed., *Britain and the China Trade 1635-1842*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0), vol. VIII.

- ⁶見王立誠編校，《郭嵩燾等使西日記六種》（中國近代學術名著叢書，香港：三聯書店，1998）。
- ⁷有關紐曼之生平事跡，見Charles G. Lelans, *Fusang, or the Discovery of America by Chinese Buddhist Priests in the Fifth Century* (1875 edition, rpt. London: Curzon Press; New York: Barnes and Noble, 1973), pp. xiii-xv.
- ⁸按：John Robert Morrison (1814-1843)，中文名字為馬儒翰，但更為香港所熟悉的名字為摩利臣，即港英殖民地政府第一任輔政司。他是著名傳教士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的兒子，由於和父親名字相似，因此又名Morrison the younger。
- ⁹郭汝誠、馮奉初等修纂，《（咸豐）順德縣志》（咸豐三年[1853]刻本，香港：順德聯誼總會，1970影印），卷11，頁70a、73a、73b，另外，袁仕佑也來自橫岸，但他是雍正年間的歲貢生，見卷11，頁80a；又見《（光緒）廣州府志》，卷45，頁26a，卷46，頁1b、3a，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1冊，總頁719、722、723。
- ¹⁰周之貞、馮葆熙修，周朝槐纂，《（民國）順德縣志（附郭志刊誤）》（民國十八年[1929]刊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31冊，總頁482-819。
- ¹¹《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35、頁583。
- ¹²百齡，《守意龕詩集》（道光二十六年[1846]讀書樂室刻本），載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纂，《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第1474冊，總頁91-307。至於百齡有關平定華南海盜的奏摺，則散見於盧坤等編纂，《廣東海防彙覽》（無出版年月），卷42。
- ¹³蘇應亨為順德縣碧江人，字雲衢，嘉慶十三年（1802）舉人，見阮元、陳昌齊等纂修，《（道光）廣東通志》（道光二年[1822]刻本），卷81，頁33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0冊，總頁575；又見《（咸豐）順德縣志》，卷11，頁61b。碧江位置，見〈地圖三〉坐標格C6。
- ¹⁴<http://www.gdwh.com.cn:83/ReadNews.asp?NewsID=7894>。檢索日期：2006年6月15日。
- ¹⁵盛大士號蘭移外史，「蘭移外史」當為「蘭移外史」之誤。林匪之役，指嘉慶十八年（1813）天理教頭目林清、李文成等襲擊紫禁城之叛亂。參見盛大士，《靖逆記》（嘉慶25年[1820]刻本，清代歷史資料叢刊，上海：上海書店，1987）。
- ¹⁶詳註釋13。
- ¹⁷有關袁永綸的資料，參見附錄。
- ¹⁸按：「王標」為「黃標」之誤。參見附錄。
- ¹⁹「蔡騫」為「蔡牽」之誤。蔡牽，福建泉州府同安縣西浦鄉人，海盜集團頭目，自嘉慶十年（1805）起流劫閩、臺之間，嘉慶十四年（1809）九月間被清兵剿滅。有關嘉慶十年（1805）十一月至十一年（1806）六月清軍與蔡牽戰鬥的情況，可參考全國圖書館文獻微縮復制中心編，《剿平蔡牽奏稿》（國家圖書館藏歷史檔案文獻叢刊，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微縮復制中心，2004），四冊。
- ²⁰灑洲、碇洲這兩個海盜巢穴，分別位於雷州半島的西面和東面，見〈地圖一〉坐標格E2及F4。
- ²¹有關林國良的資料，參見附錄。
- ²²孖洲洋又作丫洲洋。「孖」、「丫」音近，故易致混淆。詳附錄有關林國良資料補充部分。
- ²³「彭恕」，原文如此，當為彭昭麟之誤，有關彭昭麟的事跡，可參考祝淮、黃培芳纂修，《（道光）重修香山縣志》（道光七年[1827]刻本），卷5，頁75a-76a，載《中山文獻》（中國史學叢書11，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5，1985），總頁877-879。
- ²⁴即虎門威遠炮臺所在之小島，位於〈地圖三〉G11-G12-H11-H12坐標格。
- ²⁵有關這艘洋船「鵬發」號的名字，原書此字為「鵬」，應無疑問，但紐曼 (Charles Fried. Neumann) 的英譯本卻作Teaou Fa，應該是錯誤的。見Charles Fried. Neumann trans., *History of the Pirates who Infested the China Sea from 1807 to 1810* (London: Printed for the Oriental Translation Fund and sold by J. Murray, 1831), p. 22.

- ²⁶有關孫全謀的資料，參見附錄。
- ²⁷「燬」，原文如此，粵語謂「著火」為「zoek6 火」，zoek6為黃錫凌《粵音韻彙》之音標，音「燬」，「zoek6」之本源也許就是「燬」。
- ²⁸廣州灣位於高州府吳川縣外海，見〈地圖一〉坐標格E3-E4。是次戰役前六年、嘉慶八年（1803），孫全謀與黃標曾經在此圍堵海盜，但孫妒忌黃之戰功，刻意減少黃之兵力，導致海盜逃脫。詳附錄有關黃標與孫全謀資料補充。
- ²⁹「焦門」當為「蕉門」之誤，蕉門位於香山縣和東莞縣交界之水面，見〈地圖二〉坐標格C6。
- ³⁰有關許廷桂，參見附錄。
- ³¹桅夾門又作桅甲門，指香山縣磨刀門稍南的海面，見〈地圖二〉坐標格F5。據《廣東圖說》的〈香山縣圖〉，此處有「桅夾石」，足為資證，見毛鴻賓、瑞麟總裁，陳澧繪圖，桂文燦編說，《廣東圖說》（同治[1862-1874]刊本，揚州：廣陵古籍刻印社，1993影印），卷9，頁2b。
- ³²百齡，漢軍正黃旗人，乾隆三十七年（1772）進士，官至協辦大學士，卒嘉慶二十一年（1816）。任職兩廣總督期間，剿撫並用，解決了華南海盜問題，見《清史稿》卷343〈百齡傳〉，總頁11133-11135。有關其生平各項資料，可參考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明清檔案工作室提供的超連接<http://archive.ihp.sinica.edu.tw/ttscgi/ttquery?0:0:mctauac:TM%3D百齡>
- ³³「娘鞋」即亞娘鞋或阿娘鞋，即虎門威遠炮臺所在之小島，位於〈地圖三〉G11-G12-H11-H12坐標格。「桅夾」即桅夾門。
- ³⁴橫岸屬於順德縣都寧巡檢司都粘堡。
- ³⁵紫泥關當即順德縣紫泥巡檢司所在，參見〈地圖二〉坐標C5格。
- ³⁶碧江屬順德縣紫泥巡檢司龍頭堡；韋浦、石壁屬番禺縣；林岳屬南海縣。
- ³⁷大王滘又名大黃滘，「王」、「黃」粵音相同，故易致混淆。《廣東圖說》提及南海縣菱塘巡檢司西塋堡，謂：「西塋堡，城西南十五里，內有小村十，……地最險隘，省垣門戶，有西塋墟、螺涌汛、大黃滘汛、大黃滘石礮臺、南石頭礮臺、鳳凰岡礮臺、東塋礮臺，西南界南海縣」，見卷2，頁14a-14b。又根據《（道光）廣東通志》卷83之〈南海縣圖〉，為廣州城南、珠江上之一小沙洲，見《（道光）廣東通志》卷83，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0冊，總頁611。惟此圖非常草率，犯有明顯錯誤，不足徵信。據兩廣總督阮元嘉慶二十二年十二月奏摺：「惟內港大黃滘地方，有大河一道，南通香山，東南通黃埔、虎門，為商船之所必經。若由大黃滘直抵省城，即可不由東南之獵德，是僅建獵德礮臺，不足以嚴兩路門戶。臣阮元親自相度：大黃滘有小石，土名龜岡，四面皆水，堪以添建礮臺」，見《（光緒）廣州府志》，卷64，頁7a-7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2冊，總頁86。從阮元的描述來看，大黃滘最有可能在白鵝潭與大尾圍之間，在〈地圖三〉B4坐標格內。
- ³⁸水師營非常靠近廣州城，位於珠江南岸、白鵝潭東岸，見桂站等纂，張鳳階等修，《（宣統）南海縣志》，卷1，頁1a〈縣境全圖〉，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30冊，總頁18。
- ³⁹三善庄屬番禺縣沙灣巡檢司紫泥堡。《廣東圖說》云：「紫泥堡，城東南六十五里，內有小村四，曰紫泥、曰三善、曰沙亭、曰烏洲。地最險隘，往來大道，有雞公汛、濠滘汛，有紫泥關，西南界順德縣」，見卷2，頁15a。
- ⁴⁰馬洲屬順德縣紫泥巡檢司龍頭堡轄下六村之一，見《（咸豐）順德縣志》，卷2〈圖經二〉之〈龍頭堡圖〉。
- ⁴¹疊石墩應即疊石汛。
- ⁴²袁永綸所謂「吾鄉」，即橫岸，屬於順德縣都寧巡檢司都粘堡，見〈地圖三〉E4-E5。
- ⁴³黃涌屬於順德縣紫泥巡檢司桂林堡。按，據《（咸豐）順德縣志》，桂林堡轄下共有七村，除桂林（即林頭）、乾滘（即環滘）屬都寧巡檢司外，其餘黃涌、茶涌（即槎涌）等五村屬紫泥巡檢司。
- ⁴⁴扶閭屬於順德縣江村巡檢司黃連堡。
- ⁴⁵南牌位置不詳。
- ⁴⁶「杜滘」應即「到滘汛」，「杜」、「到」二字

- 粵音相同，故易致混淆。到滘汛位於東莞西岸，約在〈地圖二〉坐標C6格。
- ⁴⁷遍查《（民國）東莞縣志》，並無勞村，勞村應即蘆村，又名盧村，見陳伯陶等編纂，《（民國）東莞縣志》（民國十六年[1927]刊本），卷3〈輿地略二〉，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19冊，總頁38-50。「勞」、「蘆」、「盧」三字粵音相同，故易致混淆，蘆村屬於東莞縣中堂巡檢司管轄村莊之一。
- ⁴⁸據《宣統番禺縣續志》，沙亭位於烏洲西北，見吳道鎔、丁仁長等纂，梁鼎芬修，《宣統番禺縣續志》（民國二十年[1931]刊本），卷2，頁30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7冊，總頁20。
- ⁴⁹林頭即順德縣都寧巡檢司桂林堡桂林村，《（咸豐）順德縣志》云：「桂林（村）亦曰林頭，蓋謂（桂林）堡首村也」，見卷3〈輿地略〉，頁9b。
- ⁵⁰玕滘即乾滘，「玕」、「乾」同音，故易致混淆。《（咸豐）順德縣志》亦明言：「乾滘亦曰玕滘」，見卷3〈輿地略〉，頁9b。玕滘屬於順德縣都寧巡檢司桂林堡，位於〈地圖三〉坐標C5-C6格之間。
- ⁵¹半邊月位置不詳，估計在玕滘附近。
- ⁵²陳村屬於順德縣都寧巡檢司龍津堡。
- ⁵³麥岸又名麥岸屯，在陳村以南。
- ⁵⁴北海屬於順德縣紫泥巡檢司倫敦堡。
- ⁵⁵佛滘又名弼滘，後名弼教，「佛」、「弼」粵音相似，「滘」、「教」粵音相同，故易致混淆，佛滘屬於順德縣都寧巡檢司龍津堡。
- ⁵⁶三雄奇當即三洪奇汛，在桂林堡範圍內。
- ⁵⁷簡岸屬於順德縣紫泥巡檢司桂林堡。
- ⁵⁸茶涌即槎涌，「茶」、「槎」同音，故易致混淆，屬於順德縣紫泥巡檢司桂林堡。按：順德縣江村巡檢司勒樓堡轄下村莊，亦有名查涌者，《（咸豐）順德縣志》云：查涌「按採訪冊作『槎』」，見卷3，〈輿地略〉，頁8a。但《靖海氛記》此處所提及之茶涌，處於郭婆帶劫掠之簡岸、黃涌、三雄奇之間，故應該是桂林堡內之槎涌而非勒樓堡內之槎涌。
- ⁵⁹赤瀝角即今香港赤鱗角國際機場所在，大嶼山與其相對，見〈地圖二〉坐標格E7。有關張保被困赤瀝角而突圍一事，刊行於嘉慶二十四年（1819）年的《（嘉慶）新安縣志》的記載是錯誤的，詳見附錄。
- ⁶⁰「慕」，原文如此，應為「慕」之誤。
- ⁶¹「曙」，原文如此，應為「曙」之誤。
- ⁶²《（咸豐）順德縣志》的職官表部份並沒有章予之作為順德縣紫泥巡檢司巡檢的紀錄，但在知縣周祚熙的傳記中卻提及章予之，其記載基本上與《靖海氛記》相同。見《（咸豐）順德縣志》，卷21，頁28a。
- ⁶³即東莞沙角炮臺所在之小島附近之海面，見〈地圖三〉I12。
- ⁶⁴「掉」，原文如此，應為「棹」之誤。
- ⁶⁵溫承志，《清史稿》僅有「遣朱爾賡額、溫承志往諭以利害，遂勸保降」一句的記載，見卷343〈百齡傳〉，總頁11134。
- ⁶⁶朱爾賡額，漢軍正紅旗人，為百齡心腹，曾任潮州知府，《清史稿》把招降張保的功勞，算在他和溫承志身上。見《清史稿》，卷362，〈朱爾賡額傳〉，總頁11400-11404。
- ⁶⁷至此，《張保仔投降新書》文字結束。以下文字為《靖海氛記》獨有，應該也就是《靖海氛記》封面所謂「丁酉年新增」及道光十七年丁酉（1837）刊行時新添加者。
- ⁶⁸「狗」，原文如此，應為「殉」之誤。
- ⁶⁹黃蕭養，廣東廣州府南海縣沖鶴堡人，明正統十四年（1449）發動暴亂，翌年伏誅，經此暴亂之後，景泰三年（1452），明政府將包括沖鶴堡在內的南海縣部份地區劃出，設立順德縣。作者以黃蕭養比喻張保等海盜。
- ⁷⁰「璿」，原文如此，應為「婿」之誤。
- ⁷¹「催」，原文如此，應為「摧」之誤。
- ⁷²韓憑為宋康王舍人，康王奪其妻何氏，韓憑與何氏分別自殺。何氏於遺書中求康王將自己屍體與韓憑合葬，康王惱怒，將何氏葬於韓憑墓附近，兩墓相望，並謂：「爾夫婦相愛不已，若能使冢合，則吾弗阻也。」不久，兩墳之頂各生大樹，「旬日而大盈抱。屈體相就，根交於下，枝錯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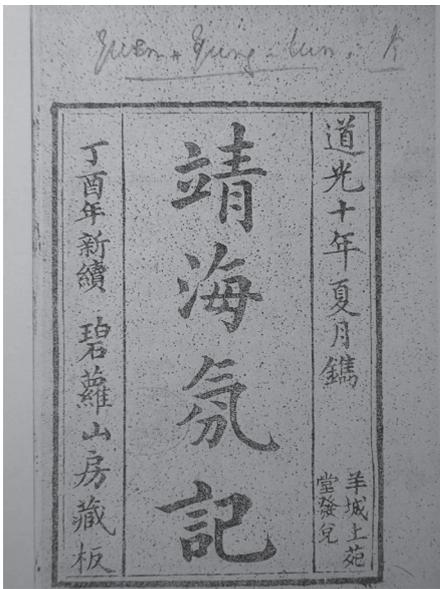
上。」載干寶撰，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十一，〈韓憑妻〉，頁141-142。

⁷³「苟奉倩與婦至篤，冬月婦病熱，乃出中庭自取冷，還以身熨之。婦亡，奉倩後少時亦卒。」載劉義慶撰，余嘉錫箋疏，周祖謨、余淑宜整理，《世說新語箋疏》（北京：中華書局，1983），〈惑溺第三十五〉，頁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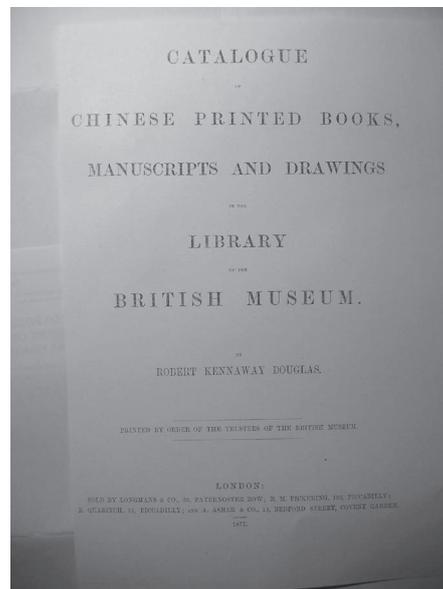
⁷⁴指陳嶠八十歲成婚一事，載錢易《南部新書》

〈賦催粧詩〉條，收入曾慥，《類說》，卷41，頁9b-10a，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縮印），第873冊，總頁704-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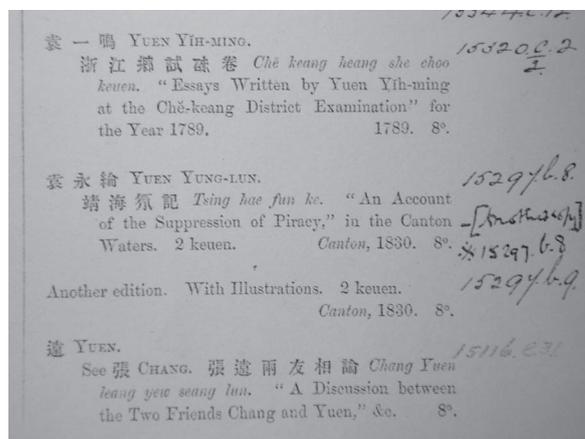
⁷⁵指黃昌妻子戴氏被賊擄走、後與黃昌相認團聚一事，載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77，〈酷吏列傳〉，第67，〈黃昌〉，總頁2497。按：黃昌的事跡，似乎並非「負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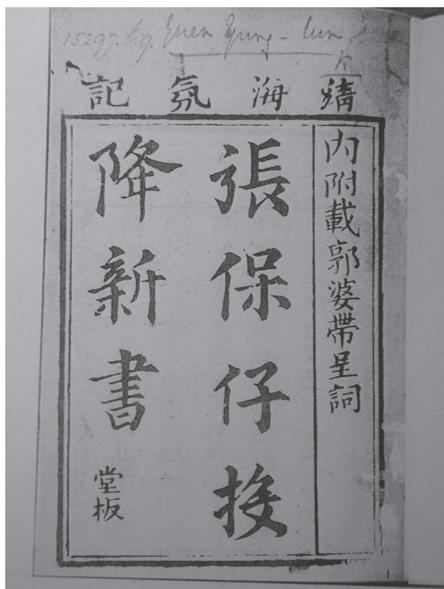
〈附圖二〉大英圖書館藏《靖海氛記》封面



〈附圖三〉羅拔特·道格拉斯（Robert Kennaway Douglas）於1877年為大英博物館編纂之中文藏書目錄之封面



〈附圖四〉道格拉斯目錄第268頁有關《靖海氛記》的記載



〈附圖五〉大英圖書館藏《張保仔投降新書》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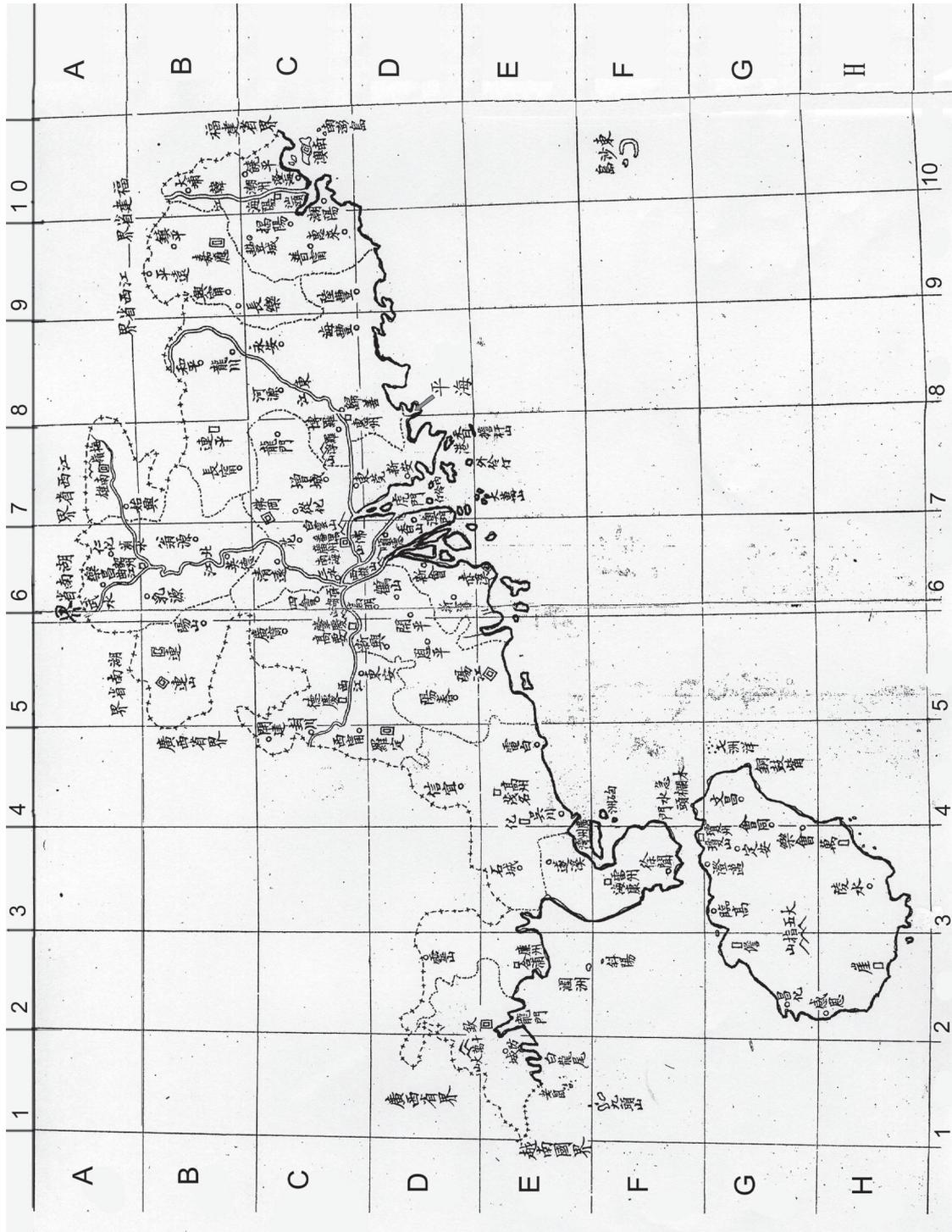
〈附圖六〉《張保仔投降新書》第一幅插圖：嘉慶十四年（1809）八月張保劫掠南海瀾石堡時抗賊戰死的堡正兼監生霍紹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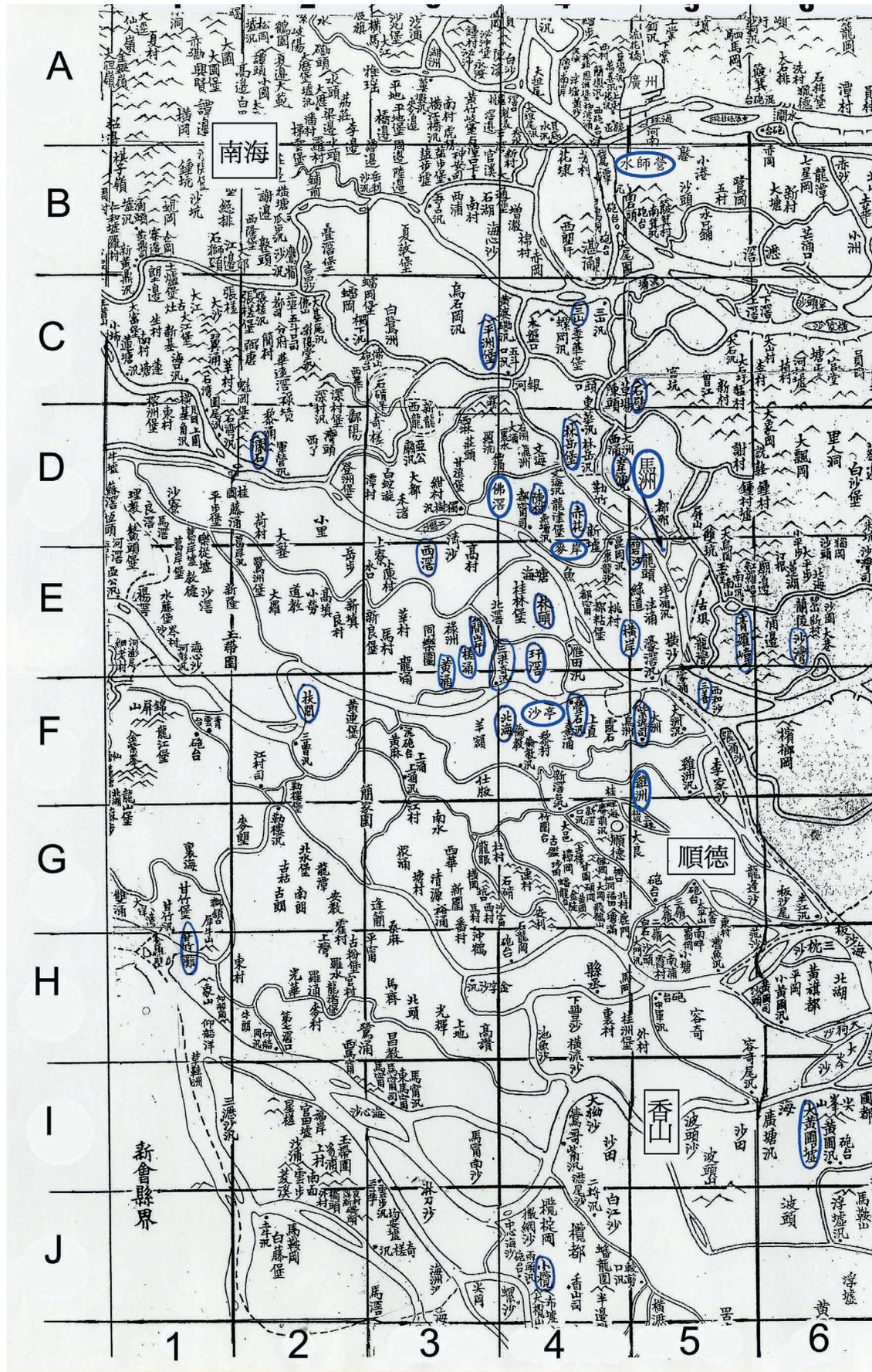
〈附圖七〉《張保仔投降新書》第二幅插圖：清朝水師將領黃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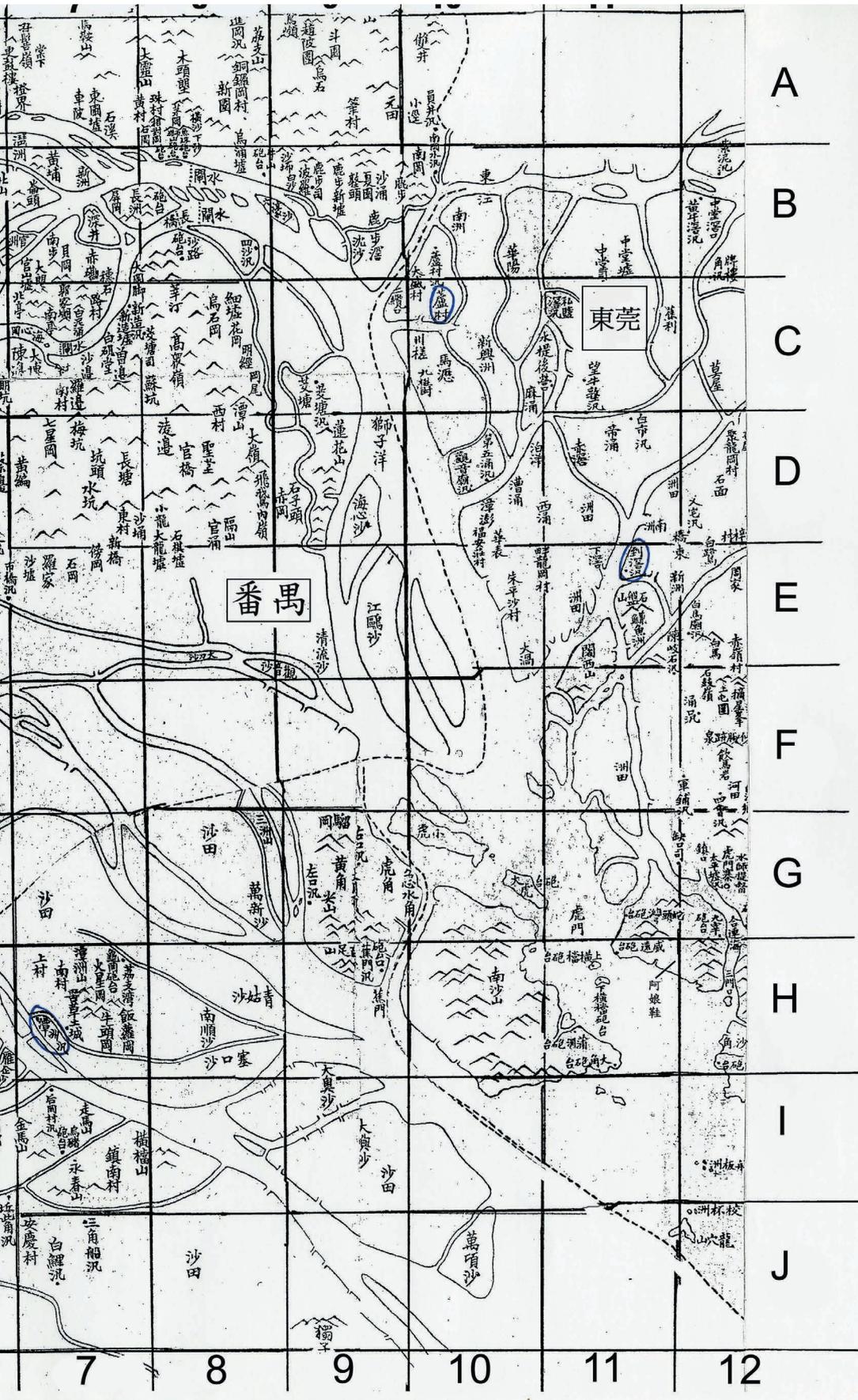
〈附圖八〉《張保仔投降新書》第三幅插圖：張保仔



〈地圖一〉清朝廣東省地圖



〈地圖三〉華南海盜擄掠珠江三角洲內河地區圖



A

B

C

D

E

F

G

H

I

J

東莞

番禺

7 8 9 10 11 12

〈丙〉附錄：《靖海氛記》主要人物及事件資料補充

一、黃標資料補充

《靖海氛記》提及的清朝水師將領王標，實為黃標。與《張保仔投降新書》文字大題相同而書名互異的《張保仔投降新書》，其三幅插圖的第二幅，也題為〈黃標公像〉，見〈附圖七〉。黃標為廣東潮州人，活躍於乾隆末年至嘉慶年間，被《清史稿》譽為出色的水師將領，¹而阮元、陳昌齊等纂修之《（道光）廣東通志》，記載更詳：

黃標，字殿豪，南澳人，籍香山，幼孤，負薪養母，讀書識大義，膂力過人，能開二石弓，左右射。甫冠，充南澳鎮標步兵，拔外委，初未知名也。乾隆五十五年（1790），洋匪嘯聚恣掠，標率舟師擒賊首吳昌盛等於澗洲，并剿狗頭山盜，以功洊陞都司，前後殲渠魁、沉盜艘、縛群醜六百餘人，於是瀕海郡邑雖童孺無不知有標者，督撫屢疏以聞。歷廣海寨遊擊、海門營參將，嘉慶三年（1798），擢澄海協副將，晉左翼鎮總兵官，賞戴花翎，且褒以嶺海要臣，不可旦夕離職守，特命繪像以進，殊遇也。標生長海壖，習知水性，能鳧水潛宿數日，東南海道深淺險易，瞭如指掌，又能占雲氣、測風雨，應刻無爽，著有《測天賦》、《海疆理道圖》。標身長八尺，面頰色，乘駿騎，張蓋呵騶，則固一顯官。及登舟，與士卒俱衣短衣，同飲食寢處，不知其為總兵也。出海攻賊，親持舵馭帆援桴以進，運礮發火，如弄彈丸。一舟先，眾舟尾之，浪高如山，迎風上下，若履平地，賊畏之如虎。七年（1802）九月，博羅會匪陳爛屐四滋事，總督吉慶檄標領兵，會提督孫全謀進攻羊矢坑、羅溪

等隘，直搗賊巢，一晝夜斬馘無算，方將迅掃餘孽，倏奉檄退兵，尋以軍功優敘，加三級，兼賜玉板指、帶頭、荷包等物。八年（1803），復與孫全謀出海捕賊，賊望風遁廣州灣，灣險，兵不可進。標欲合兵守隘口半月，賊糧必盡，可殲滅。孫以相持久，有風濤患，不如分兵。標遂獨守，船少勢孤，賊偵知之，衝突出，眾寡不敵。標引師退，歎曰：『此機一失，海氛殊未已也。』憤懣成疾，卒於電白營，年六十有二。瀕卒，猶躍起大呼曰：『縱船！縱船！』至今沿海居民思之不置云。²

按：《（道光）廣東通志》刊行於1822年，其有關黃標的記載，出現最早。之後的《（道光）新修香山縣志》，綜合了《（道光）廣東通志》以及其他有關黃標的記載，更加詳細，尤其重要的是補充了廣州灣戰役的兩點重要情節：一、孫全謀妒忌黃標，故意減少黃標的兵力；二、黃標在寡不敵眾的危險情況下，巧妙地施放煙幕，全師而退：

（孫全謀）實妒標功而欲養寇，乃少分兵，令標孤守隘口。賊困甚，偵知官兵戰船少，冒死衝突，眾寡不當。標乃占上風，發礮煙迷賊艘，佯作追捕狀，全師以退。³

而祝志的記載，又輾轉為《（光緒）重修香山縣志》和《（光緒）廣州府志》所沿用，⁴茲不贅。

二、林國良資料補充

林國良，福建漳州府海澄縣人，有關其戰死一事，《清史稿》記載不過寥寥數語：

國良，福建海澄人。世襲騎都尉，授廣東碣石鎮標游擊，累遷海澄副將，繼標為左翼鎮總兵。十三年（1808），追剿烏石二於丫洲洋，擊沉數艘，賊艦續至益多。國良以傷殞，優卹，諡果壯。⁵

而阮元、陳昌齊等纂修之《（道光）廣東通志》有較詳細的記載，⁶之後刊行的《（光緒）漳州府志》，在阮志基礎上，略加補充：

林國良，海澄人，父芳，征臺灣死事，賜世襲七代輕車都尉，國良以蔭積階至厓門總兵。嘉慶十三年（1808），海盜屯舟九龍口，國良往擊之，甫合，而紅旗幫船且百號迴環相向，國良督將士拋擲火器，自辰至未，戰益力。適黑旗幫又至，勢遂不支，國良素善跳盪，知事不可為，手利刀，躍上賊舟，連殺十數人，遂遇害。沿海居民賴國良為保障，及其死也，巷哭相聞焉。⁷

由道光十二年至十五年（1832-1835）間擔任兩廣總督的盧坤掛名編纂的《廣東海防彙覽》，也有類似記載，更補充了把總洪日陞追隨林國良戰死一事。⁸

林國良戰死於孖洲洋，孖洲洋即丫洲洋，見〈地圖二〉E6坐標格。《靖海氛記》云：當林國良艦隊被包圍之際，「有漁船十餘隻，欲請巨炮相助，香山知縣彭恕疑其與賊合，不許」，可見孖洲洋或丫洲洋應該屬於香山縣管轄範圍，香山縣東岸、淇澳島以北、橫門以南的海面，有一島名丫州，孖洲洋或丫州洋可能就是丫洲島附近之海面。⁹

三、孫全謀資料補充

孫全謀，福建漳州府人，出身行伍，是活躍於乾隆末年至嘉慶年間的高級水師將領，《清史稿》無專門傳記，只有八段零星記載，大抵謂其

庸碌無能，失機僨事。但《（光緒）漳州府志》有長篇傳記：

孫全謀，字澹亭，龍溪人，其先籍山西，曾祖惟福，以從征噶爾丹功，借補福建汀州中營把總，因家於漳焉。全謀少喪母，家貧落魄不偶，慨然曰：「吾將種也，當立功海上！」乃至廈門，投水師，補提標中營外委，累遷至後營遊擊。乾隆五十二年（1787），臺灣林爽文滋事，提標柴大紀督兵守諸羅，賊多兵少，急於望援。全謀從總兵蔡攀龍由東北路馳至大崙竹仔腳，伏兵發，全軍陷於正音莊，將弁被害者二十餘人，惟全謀與蔡攀龍突圍而東，且行且戰，直抵諸羅城。全謀復領兵出城，將屯聚賊匪痛剿。事聞，授廣東羅定協副將，賜戴花翎，調臺灣水師協副將，擢江南蘇松鎮總兵，移浙江黃巖鎮。時洋匪紀夢奇等劫官米，全謀領舟師，自定海駛至大陳山外洋，乘賊不備，冒風雪往勦，擒獲賊首，又勦洋匪陳阿寶於潭頭洋，殪之，擢廣東提督。嘉慶五年（1800），川、陝、楚三省教匪作亂，上調廣東官兵赴楚，全謀領兵協剿徐添德，大敗之，增一秩。未幾，博羅縣會陳爛屐四，¹⁰聚眾謀不軌，全謀統官兵分路進，連破十五寨，殲三千餘名。陳逆竄入羅浮山，燬華首臺寨，擒之，殲其黨千餘人，博羅平。永安縣屬青溪、天字嶂、鑄龍嶂等處賊竊發，全謀移師前指，諸寨皆下，首逆黃亞程被擒伏誅，永安亦平。敘功，賜騎都尉世職。後因洋盜登陸，削秩，降都司，褫花翎，又因蔡牽竄入粵洋，削秩。旋從提督錢夢虎剿賊於黑水洋，奪賊船，擒百餘人，擢廣東左翼總兵官，復授廣東提督。是時，廣東洋匪縱橫出沒，張保仔、烏石二尤桀黠。總督百齡檄全謀會剿於大黃埔，以全謀失期，致張賊

遁去，奏奪職。未幾，洋匪郭婆帶投誠，併擒保仔黨以獻。上宥全謀，命立功自贖。全謀從春江協副將林某，西干勦捕，至電白洋，生擒盜朱亞寶等一百三十九名，以守備起用。時烏石大等在儋州洋滋擾，全謀率兵往捕，登其舟，弁兵踵之，生擒烏石大等四百九十人。事聞，復賜戴花翎，以遊擊擢用，累遷至陽江鎮總兵，擢廣東水師提督，卒年七十三，孫雲鴻襲職。全謀勇而廉，方其禦臺逆也，賊礮發，傷胸暈絕，鉛子倒飛去，復蘇，遂克敵。及張保仔之逸，賊飛語：『全謀受賄萬金』，奉旨詰詢。百齡奏：『賊言得全謀頭者萬金，不聞受賄也』，且力言全謀必能辦賊，故能成其功。¹¹

《（光緒）漳州府志》的長篇傳記，可能摘錄自孫全謀的墓誌銘，¹²因而頗多諛美之辭，有關孫全謀的畫像及其墓誌銘拓本，見〈附圖九〉、〈附圖十〉。茲將該篇傳記與《清史稿》及其他史料中有矛盾之處，作出三點辯證如下。

〈一〉嘉慶七年（1802）廣東惠州府博羅縣會匪陳爛屨四作亂一事，該篇傳記把孫全謀描述成平定叛亂的主要將領。但據《清史稿》，孫全謀罔顧惠州府知府伊秉綬的情報和請求，失去了將陳爛屨四集團撲滅於未然的良機。¹³另外，兩廣總督吉慶「為提督孫全謀所蔽」，低估了陳爛屨四叛亂的嚴重性，等到叛亂擴大，才倉惶發兵鎮壓。亂事平定之後，清仁宗命那彥成調查吉慶有否失職，廣東巡撫瑚圖禮與吉慶素有嫌隙，趁那彥成未到來之前刑訊吉慶，公報私仇，吉慶憤然自殺。¹⁴這樣說來，孫全謀不但間接縱容陳爛屨四的叛亂，也間接促成吉慶的自殺。

〈二〉嘉慶八年（1803）廣州灣戰役，孫全謀因為妒忌黃標、故意減少黃標兵力、導致海盜集團逃竄、其後黃標憤懣而卒一事，詳見上文有關黃標的補充部分，茲不贅，而傳記於此事隻字不提。

〈三〉傳記謂：「總督百齡檄全謀會剿於大

黃埔，以全謀失期，致張賊遁去，奏奪職。」按，傳記有誤，導致百齡將孫全謀革職的戰役，並非大黃埔戰役，而是發生於嘉慶十四年（1809）末的赤瀝角（今香港赤鱸角國際機場）戰役。是役，孫全謀率領官兵，以赤瀝角島為基地，把張保、鄭一嫂的海盜集團圍困於對面的大嶼山東涌灣，但張保竟能在被圍攻十天之後，乘風突圍。《靖海氛記》謂張保成功突圍，原因是風向轉變及官兵疏於防範。但《（道光）重修香山縣志》則謂官兵失利，責任在於孫全謀的畏縮。據該志有關香山知縣彭昭麟——即被《靖海氛記》錯寫為「彭恕」者——的傳記，當張保的海盜艦隊乘風突圍時，直衝孫全謀的防區，而「孫全謀麾師船避之」，以致官兵功虧一簣。¹⁵《廣東海防彙覽》有關此戰役的記載，其標題謂：「是月，孫全謀以赤灣角失機革職」，¹⁶可見孫全謀被革職，皆因此役。百齡對於東涌戰役功敗垂成，大為失望，除將孫全謀革職之外，又賦詩紀其事，中有「將儒何期豕突藩」一句，雖未指名道姓，顯然也是譴責孫全謀懦弱畏敵。¹⁷按：張保乘風突圍，為何把突破口選擇在孫全謀防區而非彭昭麟防區？除可能受風向和水流的影響外，一個重要原因應該是彭昭麟防區有葡澳當局派出的、裝備歐式火炮的戰船，張保自然不會自討苦吃。因此張保從孫全謀防區突圍，可說是必然的選擇，而結果被張保突圍成功，也不見得完全是孫全謀畏敵退縮的結果，因為張保當時佔了風向的便利，並且出其不意，對官兵造成心理震撼。總之，孫全謀此役表現未有明顯失職之處，但百齡自然樂得由孫全謀來充當替罪羔羊。

四、許廷桂資料補充

許廷桂，廣東惠州府歸善縣人，有關其戰死於香山縣桅夾門（即桅甲門，見〈地圖二〉F5）一事，《清史稿》記載不過寥寥數語：

廷桂，廣東歸善人。由行伍擢千總。乾隆中，從征臺灣，累遷海門營參將。國良歿，護理左翼鎮總兵。十四年（1809），擊殲匪首總兵保於外洋，圍

其餘黨。張保仔率大隊來援。眾寡不敵，廷桂死之。賜卹，予雲騎尉世職。¹⁸

連陣亡地點都沒有提及。幸好阮元、陳昌齊纂修之《（道光）廣東通志》有較詳細的記載：

許廷桂，福建人，任左翼鎮總兵。己巳（1809）六月，廷桂與遊擊林孫等，以勦海盜，屯師桅甲門。初九日（1809.7.21），黎明，天陰雨。賊梁保率船數十，入磨刀洋。廷桂督師迎敵，獲其三船，賊多淹斃，乘勝奮擊，梁保殲焉，餘匪分竄。適紅旗幫來援，廷桂從西北截擊，自辰至酉，殺傷相當，雖寡眾不敵，而互持不下，轉戰至白浪濤，值東南風作，賊反得風勢，縱火延燒三十餘艘，廷桂舵樓被焚，舟膠不動，賊蜂擁而上，猶手刀十數人，與賊梁安保搏戰久，身受數十創，自知傷重，投海死。第三子成福被擄，賊眾曰：『水師將弁誰歟得似許總兵者？今既死事，烏容復害其子孫！』送之大涌岸而去。¹⁹

《廣東海防彙覽》亦提及此事，且引述百齡的奏摺，記載更加詳細。是役，海盜總兵寶艦隊，不過數十隻戰船，官兵許廷桂艦隊最初得勝，但稍後遇上戰船數目達三百餘隻的張保艦隊，因此寡不敵眾。官兵艦隊「師船被燒六隻、沉殺七隻、漂失十二隻」，剩下的戰船只有十隻，換言之許廷桂艦隊總共不過三十五隻戰船，面對戰船數目達三百餘隻的張保艦隊，形成一比十的劣勢，因而戰敗，並不奇怪。陣亡軍官之中，以許廷桂軍階最高，其餘陣亡或者失蹤的守備、都司、千總、把總、外委等亦復不少，士兵生還者有一千多名，傷亡數目不詳。而署遊擊林孫「身受重傷，跌入海中」，但他還能保住性命，兩個多月之後又率領水師與張保作戰，詳《靖海氛記》。至於許廷桂第三子許成福，則下落不明云。²⁰

五、珠江三角洲內河地區士紳對於百齡處理華南海盜政策的批評

《平海紀略》一書的作者溫承志，任職署理廣東按察使，與雷廉瓊兵備道朱爾賡額同為百齡的心腹，參與招降和剿滅華南海盜的工作，百齡曾寫詩予二人以表謝意。²¹《平海紀略》一書甚具參考價值，可與《靖海氛記》互相發明。溫承志提及百齡推行的堅壁清野政策時說：「幸公（按即百齡）早設備，不致重創」，²²這明顯是站在百齡的立場上，為其堅壁清野政策辯護。事實正好相反，由於百齡推行堅壁清野政策之前，未能預先做好內河地區的防禦工作，導致張保、郭婆帶等海盜集團大舉侵擾珠江三角洲內河地區，南海、番禺、香山、東莞、順德、新會、開平各縣人民飽遭荼毒，而順德縣受害最深，《廣東海防彙覽》引述一段沒有註明出處的評論曰：

自總督百齡抵粵，改鹽船為陸運，驟封海港，商舶不通，（海盜）數萬之眾，不得不撲岸覓食。於是連帆內竄，香山、東莞、新會諸縣濱海村落慘遭焚劫，而順德、番禺尤甚。考諸近人紀述所言蹂躪擄掠之狀，皆得自目擊，有非官牘所得詳其十一者。是時武備廢弛，守口兵弁既習狃於因循，當事者又止知斷接濟以清盜源，銳意禁遏。於沿海要隘、匪船可伺間駛入之區，實未能先事綢繆，備兵防範。困獸之鬥，固有自來。使其早燭機先，層次布置，選派勁旅，嚴備要津，然後徐絕接濟根株。不數旬已可制其死命，即令冒死窺入，而扼其出路，必至窮蹙乞憐。此時或聚族而殲，活網開一面，操持自我，何至任鯨鯢鼓浪填而尚肆掀騰哉！其後焦勞策畫，剿撫兼施，掃淨海氛，著功甚速。然當區畫之始，論者已不能無遺憾。附著之以見籌海之匪易言也。²³

「於沿海要隘、匪船可駛入之區，實未能先事綢繆，備兵防範。困獸之鬥，固有自來」這一

句，正好反映出溫承志「幸公（按即百齡）早設備，不致重創」這一句所企圖掩飾的真相。這段評論雖然不得不稱讚百齡「著功甚速」，但仍然明確地指出「論者已不能無遺憾」，其不滿之情，可謂溢於言表。

上述批評並非孤立的意見，而反映了當地士紳的普遍看法。《（咸豐）順德縣志》亦云：「案：洋匪內河之擾，廣管並受厥害，而慘酷以順德為最，開縣以來，明末及國朝康熙初，城兩被陷。此雖僅擾村落，然焚擾實更甚焉。」²⁴這段按語沒有指名道姓，但謂堅壁清野政策為順德造成明清以來最大的傷害，可以說是對於百齡的譴責。但必須指出，堅壁清野政策其實並非百齡的獨創，而是清朝中央政策，其實也不過是清朝開國初年在東南沿海實行遷界政策的故智。清仁宗回應百齡的奏摺時，就指出：

……百齡所見深得要領。前經屢降諭旨，飭令地方官認真堵緝，將一切米糧、火藥、器械、篷纜等物，杜絕透漏，使盜賊在洋漂泊，無以為生，自無不束手就斃之理。無如各督撫均不過視為具文，毫無整頓，看來「怠玩因循」此四字，竟成通病！²⁵

「屢降諭旨」云云，反映清朝中央政府早已有堅壁清野之政策，但是地方執行不力，而百齡不過是把這一既定政策嚴格貫徹而已。

另外，百齡招降華南海盜的決定，也同樣引起廣東沿海地區士紳的反感。《靖海氛記》內，就記載了東海伯投降引起「海康之人大譁」的情況。而《（咸豐）順德縣志》還記載了張保投降後，一度被安排以守備身份駐紮順德而引起的風波：

當（張保）投誠未數月，忽檄使來順權守備，（順德縣知縣周）祚熙不報，民受害者皆銜之刺骨，側目迨遍衢市。保亦自危，未幾去。道光二十一年（1841），總督林文忠公辦控案，以石

氏再醮冒封，奏請追奪誥軸，民心大快。²⁶

一個曾經在順德縣大肆劫掠的強盜，如今竟以正五品武官（守備）身份駐紮當地，自然引起當地社會的反感。首先，順德縣知縣周祚熙對於張保的任命，以「不報」方式回應，意思大概是對於張保的到訪，不予官場通行的答禮。其次，張保出現在順德時，滿街百姓皆怒目相向。在這種情況下，張保自知無法在順德立足，就申請調到福建去了。《（咸豐）順德縣志》記載張保妻子石氏（即鄭一嫂）被林則徐褫奪命婦身份時，不僅曰「民心大快」，還把林則徐的奏摺抄錄出來，最後，還加上一句寓沉痛於滑稽的按語：「事閱四十年，而談之髮指，則當局之防護焦勞，愈可思矣。」²⁷

其實百齡對於其招降海盜所引起的批評，應該是心中有數的，當時的廣東巡撫董教增，就嘲諷過百齡：

（嘉慶）十八年（1813），（董教增）調廣東。先是百齡銳意滅海寇，曾貽教增詩云：「嶺南一事君堪羨，殺賊歸來啖荔支。」既而張保仔就撫，教增報書曰：「詩應改一字為『降』賊歸來也。」百齡愧之。²⁸

百齡面對同僚的嘲諷，無言以對，只好在詩歌之中自我辯解一番：「人多筆舌論長短，我凜冰淵慎始終」。²⁹至於日後林則徐反對優待張保，並駁回鄭一嫂以張保遺孀身份要求朝廷贈予命婦身份一事，則亦經葉靈鳳詳加介紹，茲不贅。³⁰

事實上，政府對於盜賊，無力剿滅之，因而撫降之，授之以武職，編之入官軍，明清時期屢見不鮮。這些盜賊接受招撫之後，往往披著官兵的合法外衣，繼續劫殺擄掠，為禍鄉里，成為「撫賊」，陳春聲有關明清時期潮州社會變遷的研究，對此就有精彩的描述。³¹《靖海氛記》的結尾，吹噓百齡招撫海盜的政策，曰：「自此，往

來舟楫，共慶安瀾，四海永清，民安物阜矣。」而出身順德縣大良、在乾隆五十二年（1787）中進士、長期鄉居、因而親身經歷華南海盜從擄掠到招撫過程的龍廷槐，就毫不客氣地戳破這個謊言：「洋盜於是全平，而回籍安插之黨，未能改轍，而內地匪案亦漸起矣。」³²

像張保這類海盜投降之後，未必不繼續為害地方；但是，對於沿海社會來說，海盜也不完全有百害而無一利。安樂博（Robert J Antony）指出，海盜始終要接觸沿海居民以獲取各類生活必需品和出售贓物，這樣，海盜劫掠活動促成了蓬勃的沿海黑市經濟，靠近今中越邊境的江平，就是當時華南海盜的主要黑市港口之一。其餘如三合窩（屬廣東高州府吳川縣）、澳門、梅洲（屬福建漳州府）、崇武（屬福建泉州府）、東港（屬福建台灣府）等等沿海港口，也都是與海盜關係友好的黑市港口。³³穆黛安（Dian Murray）研究華南海盜時指出，在十六世紀的歐洲地中海，海盜的劫掠，是當地經濟的重要元素。同樣，在華南地區，每當農曆三、四月間，捕魚季節結束，漁民生計窘逼，劫掠就成為他們的臨時生存策略。³⁴因此，《靖海氛記》謂張保集團與漁民交易，「必計其利而倍之，有強取私毫者，立殺」，不僅保障漁民的利潤率，還嚴禁部下欺壓漁民，信非全屬謊言。可以說，沿海社會雖然受到海盜劫掠，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得益於海盜的劫掠，既是受害者，也是共謀者。張保確實擄掠廣東沿海村莊，但張保本人也是「新會江門漁人子」。而且，海盜劫掠的主要對象，本來不是內河村莊，而是外洋大船。只是由於百齡實行堅壁清野政策，令部眾數以萬計的海盜為尋求基本補給，不得不洗劫沿海村莊，維持已久的沿海社會與海盜之間的「生態平衡」，至此被破壞無遺。當地士紳和地方官大概內心中很明白海盜與地方社會的微妙的相剋相生關係，但無法宣諸筆墨，因此只能夠對於百齡表達切齒的「遺憾」，或者像《（咸豐）順德縣志》那樣，以「事閱四十年，而談之髮指，則當局之防護焦勞，愈可思矣」這類曖昧的按語譴責百齡。當然，華南海盜與華南沿海社會的微妙關係，大概是百齡這類高

官無法亦無意瞭解的，只要連續二十年出現在皇帝聖旨和大臣奏摺中的「洋匪」被他「解決」，則無論華南沿海社會事前事後付出如何慘痛的代價，百齡也樂得慷他人之慨，換取自己「太子少保、戴雙眼花翎、予輕車都尉世職」的殊榮。³⁵

六、張保赤瀝角突圍戰及張保投降資料補充

有關張保被困東涌赤瀝角而突圍一事，刊行於嘉慶二十四年（1819）年的《（嘉慶）新安縣志》也有記載，但主角並非張保而是郭婆帶：

（嘉慶）十四年十月內，郭婆帶等賊船數百號，泊聚縣屬大嶼山、赤瀝角等處。知縣鄭域輪親率繒漁各船往勦。制府百又撥弁兵船隻數百號把截港口。竟以風色不順，被賊黨脫逃。³⁶

按：新安縣即今天香港特區和深圳特區，赤瀝角即今天香港赤鱸角國際機場所在，大嶼山、東涌等名稱，沿用至今，而《（嘉慶）新安縣志》刊行時間，距離張保東涌突圍戰不過十年，從地點和時間來看，《（嘉慶）新安縣志》的記載似乎應該更有權威性，可惜，《（嘉慶）新安縣志》的記載肯定是錯誤的，赤瀝角突圍戰的主角確是張保而非郭婆帶，證據太多，姑列兩條。

第一，溫承志的《平海紀略》云：

維時張保糧盡，劫掠無虛日，甚且亡命內犯，蹂躪香山、東莞、順德各縣村落，幸公（按即百齡）早設備，不致重創，尋為舟師追剿，困于赤瀝角之大嶼山。公檄令各兵船堵塞海口，載草數十艘，實以硝磺，縱火焚之，將聚而殲焉。賊大懼，乘昏夜死力沖突，遂潰圍逸去。³⁷

第二，百齡有關是次戰役的奏摺謂：

賊首鄭一嫂幫船及張保仔家口財物各

船，均□泊於新安縣屬之大嶼山北赤瀝角洋面。……該匪（按即鄭一嫂）旋即避入赤瀝角港內。……（張保）果於十月初一、二日帶同香山二、鄭保養等，全幫由板沙尾橫門先後竄出往救。計匪船大小尚有二百六十隻，直入赤瀝角之內沙螺灣。³⁸

又，葉靈鳳之《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徵引詳博，均可證明是次戰役中被圍困而最後突圍的是張保而非郭婆帶，此事真不必再多費筆墨矣。

葉靈鳳《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對於張保赤瀝角突圍戰一事更加重要的貢獻，是揭示出《靖海氛記》沒有提及的重要情節。葉靈鳳引述葡萄牙史家蒙特爾多·特·傑蘇士（Carlos Augusto Montaldo de Jesus 1863-1927）的澳門史著作 *Historic Macao*，指出澳門長官阿利阿加（Miguel de Arriaga）組織了一支擁有六艘戰船的艦隊，參與撲滅張保的戰鬥。但是，阿利阿加與南海、香山兩縣官員就此事所簽定之條約，事在1809年11月23日，據《靖海氛記》，這時張保已被圍困在大嶼山東涌灣達三天之久。條約簽署六天之後，亦即1809年11月29日，這支葡澳艦隊才從澳門出發，³⁹而張保艦隊就在這天黃昏成功突圍，這樣看來，這支葡澳艦隊也許根本沒有參加赤瀝角戰役。不過，假設艦隊早上從澳門出發，而風向水流皆配合的話，黃昏之前應該可以抵達赤瀝角，在最後一刻參加戰鬥，也未嘗不可能。但是，赤瀝角戰役中確有其他葡澳戰艦參加，證據除來自《靖海氛記》本身記載之外，還來自被張保擄劫、囚禁於船上、因此能夠近距離觀察赤瀝角戰役的英國東印度公司船員格拉斯波爾（Richard Glasspole）的記載，該記載雖然挖苦中、葡聯軍，但明確提及葡澳戰艦在11月20日至23日參加了赤瀝角戰役。⁴⁰

這六艘戰艦組成的葡澳艦隊雖然似乎並未參加赤瀝角戰役，但是，根據 *Historic Macao* 的記載，卻在張保投降一事上發揮了最重要作用。在赤瀝角戰役約兩個月後，1810年1月21日，這六艘

葡澳戰艦在大嶼山海面遇上為數三百多艘的張保艦隊，葡澳艦隊以寡敵眾，英勇奮戰，摧毀了張保的神樓船，張保艦隊全面潰敗，被驅趕至香山縣的淺水港，張保無奈，只好投降。⁴¹若此記載屬實，則張保之降，功勞全屬葡澳艦隊矣。蒙特爾多·特·傑蘇士力主此說，並指責《靖海氛記》和英國的記載完全不提葡澳艦隊的貢獻。⁴²真相如何，本文暫時無從判斷，姑備一說，留待方家辯證。

註釋

¹趙爾巽等編纂，《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卷350，〈黃標傳〉，總頁11261-11263。

²阮元、陳昌齊纂修，《（道光）廣東通志》（道光2年[1822]刻本），卷295，頁32b-34a，載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第675冊，總頁182-183。

³祝淮、黃培芳纂修，《（道光）重修香山縣志》（道光七年[1827]刻本），卷6，頁71b，載《中山文獻》（中國史學叢書11，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5，1985），總頁1026。

⁴田明曜、陳澧纂修，《（光緒）重修香山縣志》（光緒五年[1881]刻本），卷14，頁37a-39a，載《中山文獻》，總頁1181-1185；《（光緒）廣州府志》，卷155，頁11a-12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3冊，總頁379。

⁵《清史稿》卷350，〈黃標傳〉，總頁11262。

⁶《（道光）廣東通志》，卷261，頁8b-9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4冊，總頁431。

⁷李維鈺原本，沈定均續修，吳聯薰增纂，《（光緒）漳州府志》（光緒三年[1877]刻本），卷33，〈人物六·林國良〉，頁83b-84a，載《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第29冊，總頁735-736。

⁸《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10b-11a。

⁹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編，《廣東輿地全

圖》（廣州：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宣統元年[1909]）。

¹⁰「博羅縣會陳爛屐四」，原文如此，當為「博羅縣會匪陳爛屐四」之誤。

¹¹《（光緒）漳州府志》（光緒三年[1877]刻本），卷33，〈人物六·孫全謀〉，頁71b-73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第29冊，總頁729-730。

¹²有關孫全謀墓誌銘的照片和內容及孫全謀畫像，可參考蕭國健，《粵東名盜張保仔》（香港：現代教育研究社，1992），頁40-44。

¹³「嘉慶）六年（1802），歸善陳亞本將為亂，提督孫全謀不發兵，秉綬乃遣役七十餘人夜搗其巢，擒亞本，餘黨竄入羊矢坑。未幾，博羅陳爛屐起事，請兵，提督復沮之。秉綬爭曰：『發兵愈遲，民之傷殘愈甚。』提督不得已，予三百人。秉綬復曰：『偵虛實，則三四人足矣。如用兵，以寡敵眾，徒債事耳。』提督不聽，令游擊鄭文照率三百人往，子身跳歸，亂遂成。」《清史稿》卷478〈伊秉綬傳〉，總頁13047-13048。

¹⁴「陳爛屐四者，於博羅山中糾眾為添弟會，知府伊秉綬請發兵往捕，吉慶為提督孫全謀所蔽，未許。七年，陳爛屐四果剽掠作亂，擾及數縣，遣師擒斬之。餘黨曾鬼六復勾結永安諸賊相繼起，吉慶馳往剿捕，請調江西兵二千為助，詔斥其張皇，……帝以吉慶奏報前後不符，措置失當，罷協辦大學士，留總督任，命那彥成往按。……詔斥顛預結局，解任聽勘。巡撫瑚圖禮素與有隙，既奉密諭調察，遂疏劾其疲軟不職，那彥成猶未至，獨鞫之，據高坐，設囚具，隸卒故加訶辱。吉慶恚曰：『某雖不肖，曾備位政府，不可受辱傷國體！』因自戕。」《清史稿》，卷343，〈覺羅吉慶傳〉，總頁11128-11129。

¹⁵「（嘉慶十四年）冬，賊數百艘避風於新安之赤瀝角。昭麟偵其實，即請兵於提督孫全謀，並檄繪船、夷船，分扼隘口。孫全謀軍其西，昭麟軍其東，為一舉滅賊計。賊乘風張帆西出，孫全謀麾師船避之，昭麟覺，率繪船、夷船追之不及。歸，則歛歔語紳士曰：『虎狼既縱，不復得矣。』」見《（道光）重修香山縣志》（道

光七年[1827]刻本），卷5，頁75b，載《中山文獻》，總頁878。

¹⁶《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21b。「是月」為嘉慶十四年十月，「赤灣角」為「赤瀝角」之誤。

¹⁷百齡，〈督師海上忽聞賊遁不勝懊憤作此遣懷〉二首之一：「塞港焚舟莫更論，望洋驚嘆啞無言。寇窮已是魚游釜，將儒何期豕突藩。難得其時乖上策，不宜爾力負深恩。士民尚作擒渠想，舸艦旌旗蔽海門。」其第五句自註云：「賊篡赤瀝角，調派水陸軍士，四面圍截，斃賊二千餘名，賊之窮蹙，為數年所未有，誠不易得之時也。正集火具為焚剿計，詎舟師疎防，賊潰圍遁矣。」見百齡，《守意龕詩集》，卷26，頁4a-4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89。按：此詩寫於嘉慶十四年（1809）。不足一年，百齡剿撫並用解決華南海盜問題後，於嘉慶十五年（1810）寫了〈庚午四月督師高雷剿寇克捷粵海胥平七月既望安撫事竣歸羊城得詩八首〉，其第五首云：「搗虛龍穴夜潮生，大嶼山前巨艦橫。填海恨如銜石切，焚舟功可借風成。誰知壩上軍開壁，竟使潢池盜弄兵。」其第四句自註云：「去年冬十一月，困賊大嶼山下，塞港焚舟，可聚而殲也，官軍攻剿不力，賊復突圍遁去」，依然把張保安圍歸咎於「官軍攻剿不力」。見百齡，《守意龕詩集》，卷27，頁2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91。

¹⁸《清史稿》，卷350，〈黃標傳〉，總頁11262。

¹⁹《（道光）廣東通志》，卷261，頁9a-9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4冊，總頁431。

²⁰《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17a-19a。

²¹百齡，〈辦賊事竣高涼道中簡溫萃圃朱耐亭兩觀察〉二首，見百齡，《守意龕詩集》，卷27，頁2b-3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91-292。

²²溫承志，《平海紀略》，載楊復吉（1747-1820）輯，《昭代叢書》（道光二十四年[1844]刊本）癸集，收入《叢書集成續編》（上海：上海書店，1994），第279冊，總頁61。

- ²³《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15b-16b；《（咸豐）順德縣志》亦抄錄這一段評論，見卷31，頁17b-18b。
- ²⁴《（咸豐）順德縣志》，卷21，頁29a-29b。
- ²⁵《大清仁宗睿（嘉慶）皇帝實錄》（台北：新文豐，1978影印），卷212，〈嘉慶十四年五月癸未〉條，頁20b-21a，第50冊，總頁3118-3119。
- ²⁶《（咸豐）順德縣志》，卷21，頁30a。
- ²⁷同上，卷21，頁30a。
- ²⁸《清史稿》，卷357，〈董教增傳〉，總頁11335。
- ²⁹百齡，〈辦賊事竣高涼道中簡溫莘圃朱耐亭兩觀察〉二首之二，見百齡，《守意齋詩集》，卷27，頁3a，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292。
- ³⁰《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83-593。
- ³¹陳春聲，〈從「倭亂」到「遷海」——明末清初潮州地方動亂與鄉村社會變遷〉，《明清論叢》，第2輯（2001），頁73-106。
- ³²龍廷槐，《敬學軒文集》（道光12年[1832]序、道光十四年[1834]序），卷7〈神砲紀事〉，頁8b。《（咸豐）順德縣志》亦轉載這段文字，見卷31，頁20a。有關龍廷槐科第年份，見《（道光）廣東通志》，卷77，頁32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670冊，總頁496。
- ³³Robert J Antony（安樂博），*Like Froth Floating on the Sea: the World of Pirates and Seafarers in Late Imperial South China*（China Research Monograph 56,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pp. 62, 122-129, 137-138。
- ³⁴穆黛安（Dian Murray）著，劉平譯，《華南海盜，1790-1810》（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頁4、18。
- ³⁵《清史稿》，卷343〈百齡傳〉，總頁11134。
- ³⁶王崇熙、舒懋官纂修，《（嘉慶）新安縣志》（嘉慶二十四年[1819]刻本），卷13，頁11b，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第18冊，總頁864。
- ³⁷《平海紀略》，載《昭代叢書》癸集，收入《叢書集成續編》，第279冊，總頁61。
- ³⁸《廣東海防彙覽》，卷42，頁22a-22b。
- ³⁹Carlos Augusto Montaldo de Jesus（1863-1927），*Historic Macao*（1926 edition, rpt.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pp. 239-240。《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74-575。
- ⁴⁰《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65-566。
- ⁴¹Montaldo de Jesus, *Historic Macao*, pp. 242-246。《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載《葉靈鳳文集》，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77-580。
- ⁴²同上，頁581-582。

〈丁〉參考書目

主要史料

袁永綸撰，《靖海氛記》(道光十年[1830]碧蘿山房藏板，羊城[廣州]上苑堂發兌，道光十七年[1837]新續)。藏大英圖書館，根據該館亞洲及非洲閱覽室之羅拔特·道格拉斯(Robert Kennaway Douglas)於1877年編纂之目錄*Catalogue of Chinese Printed Books, Manuscripts and Drawings in the Library of the British Museum*，該書之索書號為〈15297.b.8〉。

袁永綸撰，《張保仔投降新書》，藏大英圖書館，藏大英圖書館，根據該館亞洲及非洲閱覽室之羅拔特·道格拉斯(Robert Kennaway Douglas)於1877年編纂之目錄*Catalogue of Chinese Printed Books, Manuscripts and Drawings in the Library of the British Museum*，該書之索書號為〈15297.b.9〉。

其他史料

《大清仁宗睿(嘉慶)皇帝實錄》(台北：新文豐，1978影印)。

干寶撰，汪紹楹校注，《搜神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

毛鴻賓、瑞麟總裁，陳澧繪圖，桂文燦編說，《廣東圖說》(同治[1862-1874]刊本，揚州：廣陵古籍刻印社，1993影印)。

王崇熙、舒懋官修纂，《(嘉慶)新安縣志》(嘉慶二十四年[1819]刻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18冊。

田明曜主修，陳澧等纂，《(光緒)重修香山縣志》(光緒五年[1881]刻本)，載《中山文獻》(中國史學叢書11，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5，1985)，第5-6冊。

全國圖書館文獻微縮復制中心編，《剿平蔡牽奏稿》(國家圖書館藏歷史檔案文獻叢刊，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微縮復制中心，2004)，四冊。

百齡，《守意齋詩集》(道光二十六年[1846]讀書樂室刻本)，卷26，頁4a-4b，載《續修四庫全書》，第1474冊，總頁91-307。

吳道鎔、丁仁長等纂，梁鼎芬修，《宣統番禺縣續志》(民國二十年[1931]刊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7冊。

李光廷、史澄纂，蘇佩訓、戴肇辰修，《(光緒)廣州府志》(光緒五年[1881]刻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1-3冊。

李維鈺原本，沈定均續修，吳聯薰增纂，《(光緒)漳州府志》(光緒三年[1877]刻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第29冊。

阮元、陳昌齊等纂修，《(道光)廣東通志》(道光二年[1822]刻本)，載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第669-675冊。

周之貞、馮葆熙修，周朝槐纂，《(民國)順德縣志(附郭志刊誤)》(民國十八年[1929]刊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31冊，總頁482-819。

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桂站等纂，張鳳階等修，《(宣統)南海縣志》，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30冊。

祝淮主修，黃培芳等輯，《(道光)重修香山縣志》(道光七年[1827]刻本)，載《中山文獻》(中國史學叢書11，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65，1985)，第3-4冊。

- 馬金科編，《早期香港史研究資料選輯》(香港：三聯書店，1998)。
- 張人駿編纂，《廣東輿地全圖》(廣州：石經堂，光緒23年[1897])。藏香港大學圖書館。
- 郭汝誠、馮奉初等修纂，《(咸豐)順德縣志》(咸豐三年[1853]刻本，香港：順德聯誼總會，1970影印)。
- 陳伯陶等編纂，《(民國)東莞縣志》(民國十六年[1927]刊本)，載《中國地方志集成·廣東府縣志輯》(上海：上海書店；成都：巴蜀書社；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3)，第19冊。
- 曾慥，《類說》，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縮印)，第873冊。
- 溫承志，《平海紀略》，載楊復吉輯，《昭代叢書》(道光二十四年[1844]刊本)癸集，收入《叢書集成續編》(上海：上海書店，1994)，第279冊。
- 趙爾巽等編纂，《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
- 劉義慶撰，余嘉錫箋疏，周祖謨、余淑宜整理，《世說新語箋疏》(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編，《廣東輿地全圖》(廣州：廣東省參謀處測繪科製圖股，宣統元年[1909])。藏香港大學圖書館特藏部。
- 盧坤等編纂，《廣東海防彙覽》(無出版年月)。
- 龍廷槐，《敬學軒文集》(道光12年[1832]序、道

光14年[1834]序)。藏香港大學圖書館特藏部。

Charles Fried. Neumann trans., *History of the Pirates who Infested the China Sea from 1807 to 1810* (London: Printed for the Oriental Translation Fund and sold by J. Murray, 1831). 按：此即《靖海氛記》英譯本。

研究著作

- 葉林豐(即葉靈鳳)，《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1971出版)，收入葉靈鳳，《葉靈鳳文集》(廣州：花城出版社，1999)，第三卷《香港掌故》，頁517-635。
- 潘銘燊，《廣東地方志傳記索引》(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9)。
- 穆黛安(Dian Murray)著，劉平譯，《華南海盜，1790-1810》(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
- 蕭國健，《粵東名盜張保仔》(香港：現代教育研究社，1992)。
- Robert Antony, *Like Froth Floating on the Sea: the World of Pirates and Seafarers in the Late Imperial South China* (China Research Monograph 56,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 Carlos Augusto Montaldo de Jesus (1863-1927), *Historic Macao* (1926) (rpt.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附圖九〉孫全謀畫像(蕭國健攝)



〈附圖十〉孫全謀墓誌銘拓本(蕭國健攝)

〈戊〉《靖海氛記》原書影印本



叙
 歲已巳夏杪余自京邸旋
 里甫踰嶺而聞海氛甚
 熾及抵家目覩桑梓摧
 殘四鄰被害九所以擇

首1a

衛者無不周備累數月
 乃止竊歎潢池弄兵嘗
 局勦撫非方何竟為是
 輒秋洋犯其顯末以俟
 他日軒輊之採奈饑驅四

首1b

廟謨表揚忠烈當世競相
 傳誦亦孝子所紀事雖
 有六心之殊然皆信而有
 徵其不忌揮衛桑梓之
 情令人閱之尚不勝極慨

首2a

長歎也遂書如言於簡端
 以復表子時
 道光十年歲次庚寅夏五
 碧江蘇應亨謹序

首2b

序
 予家嶺海嘉慶己巳洋
 匪騷擾凡適吾鄉者靡
 不喪粟每為念及嗟悼
 者久之歲庚寅不吝館

首3a

省垣 袁君永綸出所
 手編靖海氛記示余屬
 為序余以同學少年故
 不獲踴躍而讀之恍如
 前日事余既嘉 袁君

首3b

方有志未逮後館於核浦
 袁子永倫手一為示余且
 請為序余覽其書則清
 澹氛記也披閱之下如復
 見當日情形詞簡而該事

首4a

詳而確余夙昔所歎言者
 袁子早為我言之可謂免
 得我心者矣昔林匪之役
 蘭移外史曾著靖逆記
 欽仰

首4b

經書行撤取初六日至平洲及三山初
八日退至沙灣初九日打沙灣不入初十
日再潮後上莫壘初十日撤營十一日
撤文備校初十一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二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三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四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五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六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七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八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十九日撤黃埔十三日
撤文備校初二十日撤黃埔十三日

U13b

勇惟婦女喧嘩先登於祠中及而鎖之
及賊賊間擁之下船去最後一賊且林
內少和而行一則受命之及隨處後到
之勇出於腹而斃傷兩少婦潛逃是役以
賊眾亦多死傷而鄉之口僅二千餘人
其被擄之慘有難以縷述者矣
初三日打馬洲鄉人聞風盡逃所遺於物

U13a

衛海傍賊見之無如鄉人不肯輸舍大怨
是夜以巨艦載軍村前敵為松所擊不
入初四早賊首斯波帶令蓋斬杜林而後
朝食午刻賊眾上船久與戰良久賊將
退帶再令分兩路而入村後山上皆
賊兵鄉人怯陣賊乘船追殺斬於村
級懸其首於海傍相射當其不戰也鄉

U12b

軍備之下必有異夫以者一戰而勝方不
至輕視吾鄉免後求之患議論紛紛竟
日未定適有洋人自外而云賊船紛紛
與耳不可動方事之於是皆皆皆皆皆
備器械自廿六歲以上六十歲以下齊出
執兵防禦然太平日久鄉民從未遭兵運
見此終夜傍徨達旦不寐翌日督執戈伺

U12a

人預知賊在舟出堆棧賊仍於地傷鄉人
鄉人打賊賊登岸鄉人極險發砲賊槍狀
地砲響不能勝賊守嚴之入劫海賊則
已於賊船前兵賊遂擊五百餘道進前
以三千人拒賊或以放砲鄉人預知賊
賊之入一將從賊賊再進文食多賊賊
而別到棧棧前賊有備賊賊賊賊賊

U15b

出進投擄船上奪其產船一丈而
八月十八日第一艘率五百餘地有東克
新會轉順德有山嶺來駐紮潭洲二十
日令張保率舟二艘進直入劫沙平擄男
女四百餘人到吾鄉掠境外為擄掠匪不
能入二十一日到林頭二十三日道經軒
港打不入被到半邊井被擄舟泊陳村鄉

U15a

先以巨艦抗拒要路縣樹木覆之人盡
隱處觀文以隊另以十餘人挑賊賊賊見
且人少登陸迫之將近德樹樹樹之狀賊
懼不敢前乃舉鐵砲而攻不向賊再前再
發知是者三賊竟為德樹作此德以退賊
德樹擊盡上列之十餘人入德處賊
適逢德樹擊盡上列之十餘人入德處賊

U14b

鄉紳僑領官紳或以官船偽巡村落任人
不備則作賊匪本或偽為買賣以標
聽實實實實人亦不備之由是提防嚴切
聞者皆不識之人咸指為盜賊匪東而
層之官兵各隨買羅亦廷其為賊而殺之
據亂紛紛不堪言矣
七月十六日劫來完房村鄉人逆知其來

U14a

賊擊其一二頭領賊皆皆皆皆皆皆皆
賊之戰艦德德德德德德德德德德德
保運桂舟短兵相接殺賊頗眾俄而賊
先奔竟保先躍過船官軍被擊是桂見
勢不敵遂自刎官兵落水死者無數賊
十五舟

U17b

以二百餘舟至直前桂舟時而初羅桂風
篷夫掛油鼓木後桂舟地不能脫望見賊
舟如蟻集插賊賊目時時時時時時時
賊桂大驚曰爾等匪首父母妻子宜奮勇
擊賊不齊不死中求在我朝建厚恩屍
有不測惟以一死報國耳軍士皆感德無
不奮力死爾以一當百賊賊久桂發巨

U17a

賊後轉劫洲登岸男女婦五五十三人
廿六日出海道經新會沙亦劫劫劫劫
數百房去男婦百餘人
六月許桂之振師出洋也師師師師
欲求往過數日天而連船人連解賊劫
夜張保以小舟亦而探其虛實賊賊而
桂以功故不應賊至地於望初九夜保

U16b

八開舟而語各直前其雄勇賊而戰馬
盡而還刀擊之威聞數重高賊球列而
見賊每戰以吃禁後後後後後後後後
未禁而無眼而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有仗三晝夜各以力疲而去
五月初八日賊突入廿竹灘焚劫鎮角初
十日轉過九江沙口江海傍一帶賊賊

U16a

輸賊者有不欲輸者其欲輸者曰賊錄
甚銳宜前輸以免一時之厄後乃徐圖善
後之計庶免行肉受劫且至鄉鄉處大海
週圍水繞賊有不測無路可逃何所恃以
無忌其不欲輸者曰賊錄無能輸者各
時不能辨於英日倘再有賊賊將何所恃
以應命乎可不慎乎

U19b

賜順德等處于鄉劫劫劫劫劫劫劫劫劫
之被賊已聞請七月初二日郭波帶半廿
百餘艘進入坑峯泥圍初二日今船只捕
到峯江峯洋林五石壁常鄉長龍直過大
王濤對水師營德而大舟環列鷄公石
在峯嶺極峯峯峯峯峯峯峯峯峯峯峯
記之連踏小鄉也僅派二千其庄人有欲

U19a

之法乃欲藉以引賊之賊未見其有當也
偽令之計惟是斷賊根全杜絕接濟禁船
出海鹽轉陸運俾無所據令其自斃如此
賊可以還制軍用其其其其其其其其
倉逃斷眾大困於是謀入河河河河河
賊之入寇內河也今三路而入一毀掃
新會等處接濟往來軍軍軍軍軍軍軍

U18b

皆曰百善天來兵無知賊賊偽其夫老日
確接門門應制軍慶懼日夜籌畫應計
非民錄實時亦以封港之說進者曰自王
標設後官軍少有得利者通年未林國良
戰沒於州州州全謀失利於海口二林走
賊於坡嶺今桂桂復長敗於槐夾銳氣頓
我兵省畏心以我屢敗之師而官賊方張

U18a

及賊匪鄉人重賞銘元之賊船之主顧地
撫紳對親致祭馬邑元元湖石置正顯地
時前數人見者今有金銀錢財盜匪來
賊匪劫掠未見有驗何也及賊匪劫掠人
死於賊匪劫掠未見有驗何也及賊匪劫掠
其於賊匪劫掠未見有驗何也及賊匪劫掠
二十七日止於賊匪劫掠未見有驗何也
盜賊至今聞名已而匪徒亦已

U21b

二十六日張停舟井面上南游湖在海中
尤有米糧五復原物不防後有共現賊
賊匪而空盜逃踪驟之速進擊村前
生米雖完碎碎其賊大隊上船勇見
賊船懼其皆未經戰而逃給元獨有
率數人前開擲刀殺賊聚寡不敵死之賊
道其舖戶民房四百餘間劫掠村寨十餘

U21a

尤者八人則
二十三日鄉上樓後公郭勝新連舟計
帶分道其後進劫此情到勝地
萬有數度及三十餘間計五百人劫
遊軍住其三雄奇劫掠到勝地十餘人
劫掠本情

U20b

賊匪合科道才刺之也常一賊怒揮
刀來砍技不及賊匪揮刀刺賊
之衣更再神相相立賊匪傷人退大
賊匪追及及河為渡所阻不得過
是頭處舍二十餘間二十三日賊大隊
至鄉人拒戰得賊通都僅赤花手鄉勇
餘人助戰賊乃去計獲賊數十人鄉勇
九人

U20a

少於是分頭四掠所獲衣物財帛不計其
數屠男女六十餘人村中聞雞犬聲其餘
男女或潛逃或避賊伏在野田數處
之間有百餘婦女潛伏木箱中兒婦帶
賊聞聲之盡驅而去楊德安之女楊英
年僅色賊欲納之英於當賊怒懸於賊

U23b

賊知父困在圍中揮刀力入殺賊人賊
受辱極慘因賊重傷矣不出發校傷
不能賊賊刺之不能亦被傷而死其下
賊遂進鄉之南橋橋在兩湖賊水浸
及橋被刺傷不能過賊乃以鳥鎗擊
人鄉人却賊奮水於陸和殺鄉人大數
計鄉人被賊殺傷者壹百餘賊死傷亦不

U23a

發破傷賊二人賊怒以舟球繞村前
路上路徑逼窄鄉人守險不能入乃分
路而逃先是鄉人築柵米他海口防禦至
是賊復扼柵全寨陷舉在陸陸陸陸
鄉人拒擊賊於林頭渡口擊賊
當節傷賊十餘人賊遂逃得後賊
殺交鄉人不交賊賊其女亦要公

U22b

張保即傳令各舟速返沙草是夜賊舟陸
續而集徐望見賊舟幾艘懼不能散賊
來海乘風浪活二十八夜賊下紫泥欲
我師不交地地沙草時秋風初起于登
山望之冠檣環列海而戰賊氣森然
慘

U22a

時方欲竟日於炮聲不絕鄉民登岸避
子而觀見炮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L1b

靖海風記下卷
順德水師營
九月十三日賊齊全鎮率賊艦八十號
往少灣遊賊賊知之十四夜以旗招集各
船齊赴少灣賊今之聲聞數十里既至兵
鋒銳甚連舟打仗自初更較炮至天明已

L1a

歌有女獨能操血櫻任感捐離水險
水魂波上下英烈尚徘徊冷平流連四望
見水碧山青不復半個清影兵營處者父
之

U24b

捕上勝之英高愈烈賊投下擊去其二
血盈口頰後總上欲射之其陽許需及放
下英以高血飛賊衣即投河而死所獲之
男女後數月鄉人以銀壹萬五千而贖回
趙明年賊平余遂結拜登月日感楊英之
貞烈而慨諸人之被獲也吟詩一首以吊
馬曰戰氣全銷歇思恩重湖湘當時誰祀

U24a

鄉一役之會賊入內河也也以大艦數隻
拋在河面探牛港以防軍軍機時有夷
船三五隻返南洋國之可操擊其一艘後
為賊人數十船而運會此賊船
起程時眾軍船皆向在與逃回勇船
相運送檢檢擊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賊齊飛賊之聲連連山谷震動後

L3b

能以回家街各持此狀耳已而四
徒處處盡獲後揮刀拒賊賊人方盡
死高則獲當船數十艘其大黃浦鄉人
仍獲船隻打不入保係余報獲當
及保從前後兩路夾攻鄉人大敗死傷數
百人遂得撤內村打草船父囑知不可以
戰而勝乃使人垂曲詞俾賊乃去

L3a

皆重賊升復賊四處投絕何定禁
重傷其屬白各為村間計漸絕在破賊
故與諸君會不願與甘地赴敵冷能隨
液身馳致與諸君同船中力竭身死夫
復何德德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拙將求我母及母妻子不能進其
我與諸君不能以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L2b

兵勇多死焉
二十日再賊往香山黃埔浦分內外村
外村兩處大舟民甚難處與小規鄉近
操何定禁賊將至請於香山諸山諸山
船隻出號砲以鄉勇亦設砲環列村
以為鄉里防護及賊至定裝砲砲流彈
師江西即率諸船與賊力戰一晝夜矣

L2a

人報云械閣列差敵制軍大令制將法
 械閣取其入人械閣二十人械閣
 下散處於陽江府安者亦不結之使除
 十四年十二月也自此黑旗匪徒
 名學制軍以其敵報功云
 校托能

L13b

孔實刀實兵共作朋料於陸政者預視
 成詩私日本時雖有已而前發敵制
 軍見其前其後日秋械閣之利則利
 則欲漁賊之勢則利無以職文賊兵
 移之所以收揚夫也非備賊之無以散其
 黨而法其勢遂許焉約械舟在歸善縣之
 平海賊伴以降制軍往受之蓋當時始復

L13a

起生所賴有人依際大人重賜來與制
 南邦處已如水愛氏若未恭承出示
 動金歸降下民獲罪之由道在寬原互
 用體上天好生之德義惟制軍善施恩
 存於飛塵當安不亦水用是制全制
 聯念三叩伏願再職之休生極斯民於水
 又敢從前罪犯之怨許全與自新之路

L12b

恭隨風浪海濤授之慶備過官安巡
 截則此火矣右鎮長統親若逢河伯行威
 則風雨濤清已驚驚驚驚驚驚驚驚驚
 艦之追驚亦風發發發發發發發發發
 欲脫見歸故軍而知驚不寬欲結伴投誠
 而官威莫測不得不逆過海而觀望徘徊
 嗟嗟罪固當誅使也難逃國典情殊可憫

L12a

子之知乃會其能任為開以政之月
 於其者非其能任為開以政之月
 之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
 能者能之在能見保日保可知我未言
 何如保日保日保日保日保日保日保
 欲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L15b

不能傷人與人會有志賊之復來也
 高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
 於其有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政
 舉一坡匪耶帝帝之降而得官也豈之亦
 稍日飲思以就降當曰我從十倍於耶我
 若降 朝廷相待此止如耶者然曾已自
 罪大拒官多儲疑未決乃揚言於人曰如

L15a

有備初四日賊大隊上細勇與戰不利傷
 二令特賊百制軍令盛呈瑞帶華慶兵
 往順德城防護道經羅洲之驛令平士
 仰擊賊死北戰軍士以自鎗查進賊大
 賊逃船自是日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和開復通視形勢人於海安月新砲集短
 槍以避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L14b

十二月據保別部復入內河往打難洲時
 近賊賊賊乃現列老弱賊賊賊賊賊賊賊
 觀放鎗賊之聲遠聞元軍槍機槍機槍機
 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炸
 隊擊村前初三日率數千人登陸鄉人迎
 拒賊不能進先是軍正馬度雲等知賊之
 至預集鄉勇以兵共辦賊賊賊賊賊賊

L14a

嫂亦不能以見夫人君其釋請率無
 虎門外沙角以能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之子之即報制軍制軍受賊之命賊也勿
 欲免米路之賊然後其辦而賊大軍馳
 繳案派司察子之在保保保保保保保
 至今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留

L18b

打單之所入君不得而看也打單既報
 女遂與君報所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祭未燃意者每於林事後後而敵則
 物之已無及也君其單圖之保乃與一嫂
 而一嫂一嫂一嫂一嫂一嫂一嫂一嫂一嫂
 從之可也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日軍中並數言若不當我不能以見一

L18a

誠時者乃為保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盜帶既狂怒則波帶必將協同官軍奮
 之志乘君之慮以與君決而先戰恐其能
 保之勝乎君者一盜帶尚能勝君汝之
 以官平平官軍既既既既既既既既既
 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
 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則

L17b

至後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頭領泰萬子之辭曰其言耶石氏誠心
 令直發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子之信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
 船數十艘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如此賊降未降耳彼高後疑懼我請降
 以執之也吾當往而諭之使周德能死

L17a

子之等不知其故見賊逐去亦懼賊非愛
 意其賊制軍以此以相劫也皆皆皆皆皆
 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解
 得已亦四在也而賊制軍制軍制軍制軍
 並無軍軍制軍制軍制軍制軍制軍制軍
 回有降軍不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去必起我軍反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L20b

胃飽之德涕泣乞制軍以大義反後開
 軍保軍保軍保軍保軍保軍保軍保軍
 等既誠心歸降也當釋其散令其散等
 約限以三時開列指發器械數交割何
 如保等唯唯遂通西津香船揚帆入虎
 門口橫艦大艦排空而至賊大驚懼疑官
 軍陰令與船以擊已也按鎗而進彭彭

L20a

蓬寇乃獨駕一舟何彭彭彭彭之數人直
 臨賊所時賊船數十里聞彭彭彭彭將各
 船擺列齊整砲發砲發砲發砲發砲發
 若雲霧左右皆失色而賊賊賊賊賊賊
 也無何而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爾
 所制軍命之見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L19b

至後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頭領泰萬子之辭曰其言耶石氏誠心
 令直發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保
 子之信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彭
 船數十艘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賊
 如此賊降未降耳彼高後疑懼我請降
 以執之也吾當往而諭之使周德能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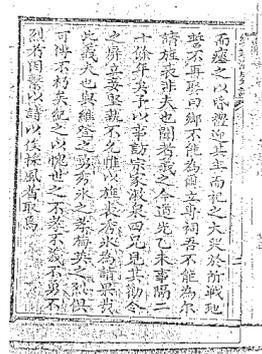
L19a



附3b



附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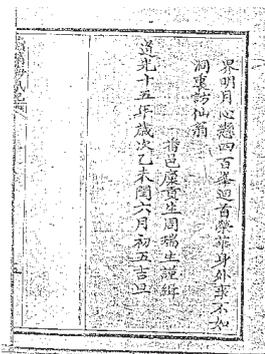
附2b



附2a



附5b



附5a



附4b



附4a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主辦

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合辦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講座系列

第三十九講

醫療史與中國「現代性」問題

主講：梁其姿教授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時間：2007年2月12日(星期一) 晚上19:00-21:00

地點：中山大學永芳堂三樓講學廳

《清水江文書》序言

陳春聲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六十多年前，傅衣凌教授在其研究民間契約文書的著作《福建佃農經濟史叢考》的〈集前題記〉中，這樣描述民間文書對於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的意義：

誰都知道社會經濟史的研究，應注重於民間記錄的搜集。所以近代史家對於素為人所不道的商店帳簿、民間契約等等都珍重的保存、利用，供為研究的素材。在外國且有許多的專門學者，埋首于此項資料的搜集和整理，完成其名貴的著作。而在我國則方正開始萌芽，本書對於此點也特加注意，其所引用的資料，大部份既從福建的地方誌，寺廟志以及作者于民國二十八年夏間在永安黃曆鄉所發現的數百紙民間文約類輯而成，皆為外間所不經見的東西。這一個史料搜集法，為推進中國社會經濟史的研究，似乎尚值提倡。

傅先生一再強調「把活材料與死文字兩者結合起來」的研究方法，主張要把文獻分析與實地調查相結合，「接觸社會，認識社會」，「以民俗鄉例證史，以實物碑刻證史，以民間文獻證史」，努力回到歷史現場去，從而成為中國社會經濟史學科重要的奠基者之一。

中國社會經濟史學科另一位重要的奠基者梁方仲教授，也高度重視民間文獻在社會經濟史研究中的價值。梁先生在〈易知由單的研究〉一文中有這樣一段話：

過去中國田賦史的研究，多以正史和政書為限。這些材料，皆成於統治階級或其代言人之手，當然難以得到實際。比

較可用的方法，我以為應當多從地方誌、筆記及民間文學如小說平話之類去發掘材料，然後運用正確的立場、觀點去處理這些材料，必須於字裏行間發現史料的真正意義；還給他們真正的面目。然而這類工作，無異沙裏淘金，往往費力多而收穫少。除了書本上的材料以外，還有一類很重要的史料，過去不甚為人所注意，就是與田賦有關的實物證據，如賦役全書，糧冊，黃冊，魚鱗圖冊，奏銷冊，土地執照，田契，串票，以及各種完糧的收據，與憑單都是。

梁先生受過嚴格的經濟學和社會學訓練，而以研究明代賦役制度著名。他對歷史上經濟問題的關注，植根于對現代中國農村社會問題的深切關懷之中。在具體的研究實踐中，他特別重視社會調查，曾多次深入農村調查土地關係和農民田賦負擔問題。他致力於各種公私檔案的收集和解讀，力圖在整理、辨析、解讀官方數位的基礎上，結合對納戶糧米執照與土地契約等票據文書的考釋，為後人提供逐步深入揭示社會經濟事實的一條路徑。

學術史的發展證明，梁先生、傅先生等前輩學者指出的方法，乃是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的「正途」。近年中國社會經濟史學科最引人注目的成績之一，就是研究者們在地方文獻和民間文書的收集、整理、利用方面所做的艱苦而卓有成效的努力。我們相信，這樣的工作不僅具有在現代化和城市化的歷史背景之下，「搶救」物質型和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價值，不僅只是具有學術積累的意義，更重要的是，在大量收集和整理民間文書、地方文獻和口述資料的基礎上，建立並發

展起有自己特色的民間與地方文獻的解讀方法和分析工具，是將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建立于更堅實的學術基礎之上的關鍵環節之一。經過幾代學者的不懈努力，研究中國社會經濟史的學者們，已經發展出一套較為系統的解讀鄉村社會中各種資料的有效方法，包括族譜、契約、碑刻、宗教科儀書、帳本、書信和傳說等。這種或許可被稱為“民間歷史文獻學”的獨具特色的學問和方法，是傳統的歷史學家、人類學家或漢學家都沒有完全掌握和理解的，在某種意義上，也是許多有成就的地域社會經濟史研究者一直保持其學術自信心和創造力的最重要基礎之一。

正是由於這樣的理念，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自2001年成立以來，一直將傳統中國地方文獻和民間文書的收集、整理和研究作為最重要的工作之一，在教育部、中山大學和海內外多個學術基金組織的支援下，在華北、華東、華南和西南的多處地方和東南亞的華人華僑聚居之地進行實地調查，與當地的文史工作者合作，開展大規模且有深度的地方文獻和民間文書的收集和整理。《清水江文書》就是這一學術努力的成果之一，這項工作是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與貴州省錦屏縣的有關政府部門合作完成的。

在民間文書和地方文獻收集和整理工作中，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特別注意堅持以下四項原則：一、儘量通過與地方政府和本地研究機構的合作徵集或複製文獻，而絕不在鄉村收購民間文書；二、儘量將文獻和檔案原件保留在原地，特別是儘量永久收藏於當地的圖書館或檔案館等公藏機構，以利於以後研究者的工作，研究中心只收藏文獻的複印件或數碼圖像；三、儘量保持文獻和檔案原來的系統和內在聯繫，不打亂文獻原有的系統，絕對不根據現代研究者的需要對文獻重新分類；四、除與合作機構或文獻收藏者有特別約定者外，研究中心收藏的文獻都對學術界開放，並努力儘快公開出版。我們相信，這樣的做法是對學術和社會負責任的表現。在收集、整理清水江文書的過程中，我們一絲不苟地實踐了以上四項原則，也正因為這樣，這項工作得到錦屏縣政府和各鄉鎮幹部群眾的理解和大力

支持。

「學術乃天下之公器」，學術研究需要的不僅是資訊溝通、思想碰撞與學術批評，不僅是研究者對社會發展和文化傳承的深刻關懷，對代表人類未來、良知、公正、平等種種理想境界的追求，學術研究資料的公開出版和被學術共同體共用的便利，同樣也是達致這一目的的必由之路。正因為如此，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在從事地方文獻和民間文書的收集與整理時，都把文獻的出版列為重要的工作內容，並注意與合作的地方政府部門和學術機構在這一點上達成共識。以清水江文書為例，2001年9月此項工作剛剛開展之際，我們與錦屏縣有關部門確定的《錦屏民間契約文書徵集研究工作計劃》，就明確提出了「用5—8年時間，將錦屏民間所有的契約等歷史文獻悉數收集，並規範整理、出版系列選輯」的工作目標。很高興的是，事隔五年，在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的支援下，《清水江文書》開始系列出版，當年確定的工作目標正在逐步實現。民間文書大多是稿本，其收集和整理帶有搶救文化遺產的意義，通過公開出版，使之成為學術界同行可以共用的學術資源，不但有助於吸引國內外的學者們更加關注這樣的研究課題，更加關注這些文書形成地域的社會與文化發展，而且可以克服資料壟斷所帶來的種種不便，讓有關地域社會的專門研究有更多的得到同行檢驗的機會。

在清水江文書收集、整理和出版的過程中，張應強和王宗勳兩位學者做出了關鍵性的貢獻。張應強教授現任職于中山大學人類學系，故鄉卻在清水江邊。王宗勳任職於錦屏縣的檔案和方志部門，一直在清水江畔從事地方歷史文化的研究。應強是苗族人，宗勳是侗族人，兩位與清水江有著割捨不斷的血緣和情緣的苗族和侗族學者，志同道合，一起從事數百年來主要由苗族和侗族先人創造的清水江文書的整理與研究，這樣的工作，不但具有學術積累和思想發明的價值，而且也可以被賦予某種民族文化傳承的象徵意義。應強在本書的序言中，已經詳細描述了清水江文書收集與整理的過程，民間文書徵集和整理工作中的種種艱辛，非親歷其境者實在難以想

象。正是因為參與其事者對學術事業和文化傳承的執著追求，才使清水江文書的收集整理工作有了今天這樣的基礎。這兩位學者的學術精神，已經使許許多多前來清水江地區考察的海內外學者深受感動，而他們在這一工作中形成的深厚友誼和相互理解，更是讓我們這些從旁觀察的朋友們感到羨慕。除了這套資料叢書外，應強已經有兩部利用這些資料的研究專著問世，宗勳也有包括《錦屏縣誌》在內的多種文史研究作品深受同行好評。最近兩年，張應強指導的多位博士研究生和碩士研究生，也選定清水江流域作為其學位論文的研究地域，而王宗勳也就自然而然地成為這些同學田野工作的引路人和指導者。我很想借著這套資料叢書出版的機會，祝願這兩位正值學術創造能力最為旺盛年齡的學者，紮根鄉土，鏗而不捨，取得更大的成就。看到比他們年輕的同學們繼續在清水江兩岸的侗鄉苗寨進行田野工作，學術事業後繼有人，更是感到由衷的欣慰。

《清水江文書》的出版，只是一項在學術史具有深遠意義的長期工作的開始。除了越來越艱巨的地方文獻和民間文書的收集和整理工作仍有

待深入外，對這些珍貴歷史文獻的解讀和研究，更是任重而道遠。我們都強調自己的工作學有所本，同時也相信自己的追求屬於一個有上千年歷史的學術傳統的自然延伸。我們都熱愛自己的研究，熱愛自己所研究的人們，也熱愛他們祖祖輩輩生息的山河和土地。在大多數情況下，歷史人類學研究者們所從事的是一項與個人的情感可以交融在一起的研究，學術傳統與個人情感的交融，賦予這樣的工作以獨特的魅力。但大家對於做學問的目的，還是有著更深沈的思考。我們希望在更廣泛、更深刻的意義上，在學術發展的道路上，留下一些痕迹。希望這樣的研究，最終對整個中國歷史的重新建構或重新理解，會有一些幫助。同時，我們也期望這樣的工作可能與整個人文社會科學發展的主流有一些更多的對話，可以參與到一個更大的學術共同體共同關注的問題中去。

是為序。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六日

于廣州康樂園馬崗松濤之中

活動消息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合辦

西貢湄西洪聖誕考察
(下午考察糧船灣西貢天后廟)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上午八時三十分
西貢公眾碼頭集合
有意參加者須先行報名

報名及查詢：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電話：23587778 傳真：23587774

香港科技大學霍英東研究院華南研究中心 成立啟事

簡介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華南研究中心成立於一九九七年。我們與廣東、福建和江西等地大學建立「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系統」，推動研究合作和交流。我們亦和的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緊密連繫，開展華南研究的研究和教學工作。

霍英東研究院華南研究中心宗旨

自明代以來，珠江三角洲地區漸漸發展出獨特的地方社區組織、文化、風俗習慣和語言。當地亦擁有悠久的移居東南亞和美國的歷史。因此，當地不單具有研究地方文化與社會之優勢，更是一個探討海外華人遷徙歷史的理想環境。珠三角地區是人類學和歷史的重要研究地點，經已發展出許多關於宗族組織、家庭與婚姻、民間宗教等重要理論。

香港科技大學霍英東研究院華南研究中心於本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在南沙資訊科技園正式成立。

宗旨為推廣香港和華南研究。成為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學術基地。開設文化人類和社會歷史研究生課程。結合田野研究方法及文獻分析，為青年學者、大學生、香港的中學教師和學生提供研習本地文化和社會、文化傳承與社會經濟轉變的平台。

學術焦點

- a. 本土文化和南沙與毗鄰地區的歷史
- b. 珠江三角洲和泛珠三角的社會文化網絡和地區融合
- c. 華南地區的歷史、文化和社會與海外中國移民的聯繫
- d. 經濟和環境影響下的文化變遷
- e. 傳承和文化產業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系統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系統」成立於一九九五年，目的是推動研究合作與交流。本中心與同是創辦成員之一的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自一九九零年代初以來已是我在許多學術活動上的合作夥伴。其他成員包括：江西師範大學（區域社會研究資料中心）、南昌大學（歷史學系）、嘉應大學（客家研究中心）、廈門大學（歷史學系）及韓山師範學院。「中心系統」出版《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以促進學術交流。

出版

- a. 《歷史人類學學刊》（半年刊）
- b.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季刊）
- c. 《華南研究文獻資料叢書》
- d. 專刊

學術活動

- a. 會議及工作坊
- b. 研究生研討班
- c. 公開講座
- d. 田野考察

聯絡方法

主任：廖迪生

副主任：張兆和

辦公室主任：馬健雄

地址：廣州南沙資訊科技園軟件樓南座
302B。

電話：20-34685622

傳真：20-34685623。

電郵：schina@ust.hk

2006年華南研究年會議程 中山大學永芳堂 2006.12.16

廣東歷史學會中國社會經濟史專業委員會、香港華南研究會、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中山大學歷史系
聯合主辦

第一節 9:00-10:30 主持：陳春聲（中山大學）

開幕致辭：葉顯恩（廣東歷史學會中國社會經濟史專業委員會會長）

主題發言：科大衛（香港中文大學）：神與祖先——重新定義「西江」

蕭鳳霞（耶魯大學）：走出中國，重新定義「亞洲」

第二節 10:45-12:15 主持：倪根金（華南農業大學）、吳滔（中山大學）

報告：劉焱鴻（中山大學）：瀕危檔案與空間景觀——雲南考察

陳麗華（香港中文大學）：忠義祠與聖火——臺灣六堆考察

賀喜（香港中文大學）：雷祖巡城——雷州考察

謝曉輝（香港中文大學）：龍王、盤瓠與神廟、祠堂——湘西考察

討論：鄭振滿（中山大學）、楊國安（武漢大學）

第三節 13:30-15:00 主持：黃啓臣（中山大學）、溫春來（中山大學）

報告：劉曼容（華南師範大學）：「主權在英」——英國殖民統治香港的最高原則

黃挺（韓山師範學院）：汕頭開埠前的潮州海外移民——以族譜資料為中心

李慶新（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所）：莫玖、莫天賜與港口國

陳賢波（中山大學）：小說故事、家族歷史與明清西南社會——《平南傳》

在都柳江上游的流播和表達

討論：張兆和（香港科技大學）、黃向春（廈門大學）

第四節 15:00-16:30 主持：李龍潛（暨南大學）、黃國信（中山大學）

報告：吳佩林（四川大學）：清代四川南部縣衙門檔案的整理與研究

徐斌（武漢大學）：明清鄂東的戶族

張侃（廈門大學）：閩西連城的家族與社會

王福昌（華南農業大學）：清代閩粵贛地區的民間生態保護

討論：王頌（暨南大學）、黃志繁（南昌大學）

第五節 16:45-18:00 圓桌討論

主持：科大衛（香港中文大學）、劉志偉（中山大學）

第十一屆社會經濟史及文化人類學講座系列
Social Economic History and Cultural Anthropology Lecture Series (11)

進入中國城市
Entering Chinese Cities

李孝悌教授主講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Presented by Prof. Hsiao-t'i Li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語言 (Language) : 普通話 (Putonghua)

第一講 (Lecture 1)

中國的城市文化與生活：研究回顧
Chinese Urban Culture and Daily Life: A Review

日期 (Date) : 16-3-2007

時間 (Time) : 15:30-17:30

地點：香港科技大學教學大樓周德新講堂

Venue: Lecture Hall G, Academic Building,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第二講 (Lecture 2)

中國近代的戲曲、社會與政治：北京、上海
與西安

Opera, Society and Politics in Modern China:
Beijing, Shanghai, and Xi'an

日期 (Date) : 19-3-2007

時間 (Time) : 14:30-16:30

地點：香港科技大學教學大樓7332室

Venue: Rm 7332, Academic Building,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第三講 (Lecture 3)

桃花扇與大報恩寺：明清南京
The Peach Blossom Fan and the Great Bao'en
Temple: Ming Qing Nanjing

日期 (Date) : 22-3-2007

時間 (Time) : 16:30-18:30

地點：香港中文大學馮景禧樓125室

Venue: Rm 125, Fung King Hey Buildi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第四講 (Lecture 4)

從鄉村到城市：社會史與文化史的視野

From Rural to Urban: The Perspective of Social
and Cultural History

日期 (Date) : 23-3-2007

時間 (Time) : 15:30-17:30

地點：中山大學永芳堂

Venue: Yongfong Tong, Sun Yat-sen University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合辦

Co-organizers:

South China Research Center,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he Centre for Historical Anthropology, Sun Yat-sen University

History Department,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查詢：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電話：(852) 23587778、傳真：(852) 23587774、電郵：schina@ust.hk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香港文化博物館
合辦

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講座系列

講座地點：沙田文林路 香港文化博物館地下演講室
語言：廣東話

第一組

日期：2007年4月28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1:30-6:00

推行與管理

鄒興華 (香港文化博物館)

概念與分析

廖迪生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

表演藝術

白得雲 (香港演藝學院音樂學科)

第二組

日期：2007年5月12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2:00-5:00

儀式與性別

潘淑華 (香港嶺南大學歷史系)

黃永豪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節日慶典

蔡志祥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第三組

日期：2007年5月19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2:00-5:00

語言載體

徐雲揚 (香港城市大學中文、翻譯及語言系)

技術與自然環境

張兆和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

查詢：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電話：(852) 23587778、傳真：(852) 23587774、電郵：schina@ust.hk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合辦

歷史人類學研究生研討班(第十三期)

研討班每年舉辦二至三次，旨在為人文社會學科研究生提供互相交流的機會，鼓勵多學科整合的研究取向。

日期：2007年3月24-25日

地點：廣州南沙霍英東研究院華南研究中心

(一)論文報告人

資格：論文報告人必須為碩士或博士班最後一年學生，報告題目必須為本人學位論文。

報名辦法：

請於2007年2月24日前將報告提綱以電郵方式同時送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黃國信收

電郵地址：hsshgx@zsu.edu.cn與hshac@zsu.edu.cn；及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黃永豪收

電郵地址：schina@ust.hk

主辦機構將於3月3日前通知是否接納申請，並安排報告日期。

提綱需包括以下各項：

1.學位論文題目；2.有關課題的研究綜述；3.論文各章節簡介；4.參考書目。

費用：

論文報告人往返車費(火車硬臥或汽車)及會議舉行期間之食宿費用，由主辦機構負責。

(二)參加研討班討論

資格：碩士或博士各級研究生

報名辦法：

請於2007年3月3日前，將姓名、所屬學校、院、系、暫擬學位論文題目等資料電郵送
hsshgx@zsu.edu.cn, hshac@zsu.edu.cn及schina@ust.hk。

費用：

歡迎各相關學科研究生參加討論，往返旅費由參加者自理，與會期間食宿費用由主辦機構負責。

《歷史人類學學刊》

第四卷第二期（2006年10月）

專論

- 姓氏與祖先——雲南洱海地區階序社會的形成（連瑞枝）
 風華再現——清代福建社會風氣的變遷（徐泓）
 翠亨孫中山故居文物的社會史解讀（邱捷）
 漢語、苗涇浜、汶類——貴州苗人家譜的混聲與界線（簡美玲）
 真武神志——察哈爾鄉土傳統的流變（賀登崧 Willem A. Crootaers）

書評

- Pamela Kyle CROSSLEY, Helen F. SIU, and Donald S. SUTTON eds., *Empire at the Margins: Culture, Ethnicity and Frontier in Early Modern China*（趙世瑜）
 王明珂，《英雄祖先與弟兄民族——根基歷史的文本與情境》（陳賢波）
 Lynn A. STRUVE ed. *Time, Temporality, and Imperial Transition: East Asia from Ming to Qing*（杜正貞）
 Hui Kian KWEE,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Java's Northeast Coast, c. 1740–1800: Elite Synergy*（張彬村）
 劉正剛，《東渡西進——清代閩粵移民臺灣與四川的比較》（溫春來）
 Joseph MCDERMOTT,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Chinese Book: Books and Literati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黎恩）
 Christopher A. REED, *Gutenberg in Shanghai: Chinese Print Capitalism, 1876–1937*（Elisabeth KÖLL）
 楊念群，《再造「病人」——中西醫衝突下的空間政治（1832–1985）》（朱濤）
 王笛，《街頭文化：成都公共空間、下層民眾與地方政治，1870–1930》（孫琦）
 松浦章，《清代中國琉球貿易史の研究》（焦鵬）

第四卷第一期（2006年4月）

專論

- 莆田平原的宗族與宗教——福建興化府歷代碑銘解析（鄭振滿）
 地方傳統的建構與文化轉向——以宋金元時期的山西澤州為中心（杜正貞）
 動亂、國家認同與「客家」文化——一個贛南聚落12–18世紀的變遷史（黃志繁）

述評

- 誰是滿洲人？——西方近年滿洲史研究評述（張瑞威）

書評

- Kai-wing CHOW, *Publishing, Culture, and Power in Early Modern China*（劉勇）
 吉原和男、鈴木正崇編，《大する中國世界と文化創造——アジア太平洋の底流》（木村自）
 Lynn A. STRUVE, *The Qing Formation in World-Historical Time*（鄧慶平）
 劉文鵬，《清代驛傳及其與疆域形成關係之研究》（吳昱）
 常建華，《明代宗族研究》（秦海滢）
 楊庭碩、潘盛之，《百苗圖抄本彙編》（呂永鋒）
 高發元主編，《雲南民族村寨調查》（陳賢波）
 松田京子，《帝國の視線——博覽會と異文化表象》（卜永堅）
 Qin SHAO, *Culturing Modernity: The Nantong Model, 1890–1930*（潘淑華）
 Yunxiang YAN, *Private Life under Socialism: Love, Intimacy, and Family Change in a Chinese Village, 1949–1999*（楊美健）

華南研究文獻叢刊

劉志偉編纂《張聲和家族文書》 定價：港幣80元

本書所編文書為許舒博士收藏的東莞張聲和家族文書。張聲和(1853-1938)是廣東省東莞縣牛眠埔村人，曾長期任職於香港基督教巴色傳道會，在廣東紫金、東莞和香港等地傳教。本輯文書，主要是張聲和牧師在他的鄉下東莞牛眠埔村的財產關係文書，包括置產簿、分家書、田產買賣典當契約和借債文書等。

馬木池編《北海貞泰號商業往來文書》 定價：港幣80元

本書為許舒博士收藏的廣東南海九江黃慎遠堂商業文書中的一部份。貞泰號是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在北部灣及其沿岸地區從事商業貿易的商號。本書收集貞泰號及其合伙商號的商業往來文書，包括貞泰號「1928年的股東名單」、「1928-1936年的會議紀錄簿」、代理合約一份、札單17張及商往來書信83件。亨泰號合同2份，年結1本及商業往來書信17件。欽州永壽號年結1本。

馬木池編《北海貞泰號：1893-1935年結簿》 定價：港幣120元

本書為許舒博士收藏的廣東南海九江黃慎遠堂商業文書中的一部份。本輯文書收錄北海貞泰號年結簿32本，分別為1893，1903-1908，1910-1913，1915-1935年，依年份先後排列；並包括年結簿內夾附的記數紙條，各股東溢利銀及積利息的記錄。

蔡志祥編《乾泰隆商業文書》 定價：港幣120元

本書收錄華人企業「乾泰隆」的商業文書，包括376件公司記賬紀錄，189件銀行及錢莊票據，283件商業契據，及各類機構的收據，包括土地物業稅收條、各種公共事業的收費記錄。全書共輯錄848件商業文件。

張小軍、余理民編著《福建村落碑銘》 定價：港幣120元

杉洋位於閩東古田東部。本書為編者於1993-1996年間於杉洋進行田野研究時與當地村民余理民一同搜集的碑銘記錄。全書收錄各類記敘碑、祠堂碑、樂捐碑、旗杆石碑及300多塊現存的墓碑，共計碑文400多條。

宋怡明 (Michael Szonyi) 編《明清福建五帝信仰資料彙編》 定價：港幣80元

本書收錄宋怡明搜集有關明清福建五帝信仰的資料。這些資料的來源主要有三種：第一種是各類專家，如道士、說書者、演傀儡戲者所提供的資料；第二種是五帝信徒所提供的經文、教旨以及碑銘等資料；第三種是旁觀者描述五帝的資料，如地方官僚或西方傳教士所寫的文章。

訂購表格

歷史人類學學刊	機構				個人				學生			
	US\$		HK\$		US\$		HK\$		US\$		HK\$	
一年共兩期	50		350		30		220		20		150	
兩年共四期	100		700		60		440		40		300	
叁年共六期	150		1050		90		660		60		450	

請以 X 選出合適的項目。上述價格為折扣價，已包括平郵郵費。

開始訂閱期號：第_____卷第_____期

華南研究文獻叢刊	定價	折扣價		訂購數目	合計
1. 劉志偉編《張聲和家族文書》	HK\$80	HK\$64	US\$8	本	HK\$/US\$
2. 馬木池編《北海貞泰號商業往來文書》	HK\$80	HK\$64	US\$8	本	HK\$/US\$
3. 馬木池編《北海貞泰號1893-1935年結簿》	HK\$120	HK\$96	US\$12	本	HK\$/US\$
4. 蔡志祥編《乾泰隆商業文書》	HK\$120	HK\$96	US\$12	本	HK\$/US\$
5. 張小軍、余理民編《福建杉洋村落碑銘》	HK\$120	HK\$96	US\$12	本	HK\$/US\$
6. 宋怡明編《明清福建五帝信仰資料彙編》	HK\$80	HK\$64	US\$8	本	HK\$/US\$
			郵費#		HK\$/US\$
(郵費# + 書價) 合計					HK\$/US\$

#香港本地免郵費，海外訂購，每本另加港幣10元或美金1元，作為平郵費用。

付款辦法：

附上支票/銀行本票* 港幣/美元* _____，支付「香港科技大學」"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請圈出合適者)。

請在我的信用咭帳戶扣除港幣/美元* _____ (*請圈出合適者)

我將以右列方式支付款項： VISA MASTER CARD

信用咭號碼 _____ 有效期至： _____

持咭人姓名： _____ 持咭人簽署： _____

請把書刊寄往：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Email: _____

請將訂閱表格寄往：香港九龍清水灣道 香港科技大學 華南研究中心

編輯委員會啟事

在各界長期的支持和鼓勵下，本刊正進入出版的第十二年。本刊自第45期開始書號更改為ISSN:1990-9020。敬請各界踴躍投稿，批評指導，使我刊繼續向前發展。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讀者回條*

_____更改地址

_____新訂戶

姓名(Name)：_____先生 / 女士 (Mr / Ms.)

服務機構(Institution)：_____

通訊地址(Mailing Address)：_____

電話(Phone)：_____ 電子郵箱(E-mail)：_____

*上述資料只用作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系統通訊之用。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

Fieldwork and Documents:

South China Research Resource Station Newsletter

徵稿啟事

- (一) 本刊由「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出版。
- (二) 本刊為季刊，每年出版四期。分別為一月十五日、四月十五日、七月十五日和十月十五日。
- (三) 本刊接受有關華南地域社會研究的學術動態介紹，包括學術會議、研討會紀要；研究機構、資料中心介紹；田野考察報告及文獻資料介紹等。
- (四) 來稿必須為從未發表的文章。
- (五) 來稿中、英文不拘，字數原則上以不超過五千字為限。
- (六) 截稿日期為一月一日、四月一日、七月一日和十月一日。
- (七) 本刊不設稿酬，來稿一經刊登，作者將獲贈該期十本。
- (八) 來稿可以原稿紙書寫，或以電腦文件方式寄本刊。
- (九) 來稿由本刊編輯委員會審閱。
- (十) 收稿地址：

- (1) 香港九龍清水灣道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編輯部

黃永豪先生收

電郵：schina@ust.hk

- (2) 中國廣州市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轉

《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編輯部

歐冬紅小姐收

電郵：hshac@mail.sysu.edu.cn